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目 录

董事长致辞	2
重要提示	3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4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第三章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	7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3
第五章 公司治理情况	17
第六章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1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23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44
第九章 重要事项	46
第十章 财务报告	47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目录	48
第十二章 附件	49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50

董事长致辞

2016年,福建海峡银行成立 20 周年。20 年,一个蹒跚学步的 婴孩成长为风华正茂的青年,一家城市信用社蜕变为资产超千亿、 机构覆盖闽浙的区域性商业银行。今天,我们将以 20 年为起点,用 更真诚服务,成就下一个梦想。

一是满怀感恩之心。感恩客户的信任,树立"客户是银行核心资产"理念,用智提升客户、用心服务客户、用爱积累客户;感恩员工的付出,坚持共建共享,建设"安和乐利"家园文化;感恩股东的支持,聚焦价值提升,努力做特做优,塑造品牌形象。

二是坚守服务情怀。秉承"海纳百川、福达天下"的企业精神,依托一方水土,服务一方百姓,履行社会责任;突出差异化发展、特色化经营和专业化服务,与地方经济共生共荣,与客户共同成长。

三是凝聚发展合力。通过"百年老字号、命运共同体"的发展愿景,聚力海峡智慧和创新精神,久久为功,脚踏实地,一张蓝图绘到底,把五年发展规划落到实处、变为现实,努力成为一家专业、安全的特色银行。

为者常成,行者常至。面临新的历史发展机遇,福建海峡银行有责任、有能力,更有坚定信心续写下一个精彩 20 年!

董事长、党委书记: 苏素华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 49 次(临时)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审议通过《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本年度报告所载的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以人民币列示。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长苏素华、行长舒平、财务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元添, 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福建海峡银行,下称"公司"或"本行")

法定英文名称: FUJIAN HAIXIA BANK CO., LTD.

(简称: FUJIAN HAIXIA BANK)

注册资本: 3,261,999,487 元

注册地址: 福州市六一北路 158 号

成立时间: 1996年12月27日

经营范围: 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基金销售业务; 同业人民币拆借; 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险种; 中国保监会批准和允许销售的人身保险和财产保险); 外汇存款、贷款、汇款; 外币兑换; 国际结算; 同业外汇拆借; 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 外汇担保; 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经营结汇、售汇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代表人: 苏素华

董事会秘书: 邓伯琦

联系地址:福州市六一北路 158 号

联系电话: 0591-83965973

客服和投诉电话: 4008939999

传 真: 0591-87388028

邮政编码: 350011

公司网址: www.fjhxbank.com

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本报告以中文编制。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主要利润指标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2011 100
项 目	金 额
拨备前利润	2, 008, 269
利润总额	832, 734
净利润	716, 585
营业利润	829,600
投资收益	-44, 86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346
营业外收支净额	3, 1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 697, 7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 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 468, 511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3 平及	2014 千月	2013 平戊
主营业务收入	7, 052, 945	5, 657, 528	4, 039, 691*
其中: 贷款业务	3, 295, 723	3, 082, 406	2, 760, 581*
同业业务	579, 170	973, 445	632, 046*
投资业务	2, 928, 516	1, 471, 104	542, 325
其他业务	249, 536	130, 572	104,739
总资产	133, 683, 475	107, 833, 934	84, 351, 374
存款余额	71, 733, 055	63, 561, 637	57, 441, 846
贷款余额	53, 330, 883	45, 870, 118	39, 835, 077
股东权益	7, 397, 902	6, 859, 118	6, 134, 269
每股净收益(元)	0. 22	0. 27	0.28
每股净资产(元)	2. 27	2.10	2.07
净资产收益率(%)	10.05	12. 79	14.01

注: 为符合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一致性的原则,本行对 2013 年的部分利润表项目进行了重述。这些更改并未对本行财务报表的未分配利润、净利润构成影响。上表带*号数据为重述后的数字。

三、报告期贷款损失准备金计提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金	额
期初余额			1, 309, 288
本年计提			1, 140, 601
本年转出			59, 213
本年核销			400, 229
期末余额			1, 990, 447

四、报告期其他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千元

项 目	金 额
期初余额	40, 076
本期计提	34, 933
本期核销	-
期末余额	75,009

五、报告期末补充财务指标

主要指标	标准值	期末数
资本充足率	≥ 10.5%	12.19%
不良贷款率	≤ 5%	2. 47%
小型微型企业调整后存贷比	≤ 75%	68.68%
流动性比例	か性比例 ≥ 25%	
拆借资 拆入人民币	≤ 8%	
金比例 拆出人民币	≤ 8%	0. 23%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 10%	5.90%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 50%	42. 58%
利息回收率	_	86.36%

第三章 股本变动和股东情况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报告期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期末数
国家股	975, 553, 242	498326	976, 051, 568
法人股	1, 644, 445, 146	-498326	1, 643, 946, 820
自然人股	642, 001, 099	0	642, 001, 099
小计	3, 261, 999, 487	0	3, 261, 999, 487

注:报告期内总股本没有变化。国家股和法人股数量发生了相应增减,增减原因 系地方行政单位间行政划拨致股份性质发生变化。

二、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比例
1	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	402, 634, 175	12. 34%
2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8, 538, 473	8.54%
3	福州市马尾区财政局	234, 836, 316	7.20%
4	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	150, 536, 100	4.61%
5	鑫东森集团有限公司	147, 940, 650	4.54%
6	福建森博达贸易有限公司	129, 772, 500	3. 98%
7	世纪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120, 131, 550	3.68%
8	长乐市国有资产营运公司	103, 818, 000	3. 18%
9	福建省三华实业有限公司	77, 863, 500	2. 39%
10	福州顺捷置业有限公司	64, 886, 250	1.99%

- (二)报告期内,未发现前十名股东之间有关联关系的情况。
- (三)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股权转让和股权增持情况:

- 1. 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没有股权转让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前十名股东未增持本公司股份。
 - (四)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没有股权托管和股权冻结情况。

(五)报告期末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 1. 报告期未,公司股东已到工商部门办理出质登记手续,并到公司办理股权质押备案的共有 54 个,持股数为 1,288,108,261 股,占公司总股份(3,261,999,487 股)的 39.49%;以上 54 个股东已质押公司股份 1,166,919,734 股,占股东所持股数的 90.59%,占公司总股份的 35.77%。
- 2.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股东质押本公司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本公司股权 50%的有 1 个,股东为福州市马尾区财政局,其持有本公司股份 234,836,316 股,已质押股数为 213,386,316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的 90.87%。
- 3. 报告期末,公司已质押股权的54个股东中涉及冻结、司法拍卖、依法限制表决权或者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况有2个,分别为:
- (1)股东福建冠海海运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股份 15,572,700股,已全部质押,并于 2012年12月26日在公司办理股权质押备案手续,质权人为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华林支行。2015年6月8日被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冻结全部股权,2015年10月10日被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全部股权。
- (2)股东福州开发区闽扬实业有限公司,其持有本公司股份37,973,510股,已全部质押,并于2015年1月12日在本公司办理股权质押备案手续,质权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分行。2015年9月21日被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冻结470万股,2015年9

- 月 22 日被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 3,452.1373 万股,2015年 10月 28日被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 1000 万股,2015年 11月 13日被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冻结 3,797.351 万股。
 - 4.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股权质押情况
 - (1) 福州市马尾区财政局:
 - 21,338.6316万股股权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 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
 - 6,990.61 万股股权质押给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 8,063万股股权质押给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3) 鑫东森集团有限公司:
 - 2,938.25 万股股权质押给银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8,000 万股股权质押给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思明支 行。
 - (4)福建森博达贸易有限公司:
- 12,977.25 万股股权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屏山支 行。
 - (5)世纪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 4,800万股股权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 1887.6 万股股权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市中支行;
 - 5,000万股股权质押给银隆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 (6)福建省三华实业有限公司:
- 1,633.5 万股股权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 行;
 - 6,152.85 万股股权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六)持有公司股权在5%以上的股东情况:

- 1.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02,634,17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34%,为国家股,是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成立于 1986 年 8 月,法定代表人陈进宝,注册资金 20 亿元,住所:福州市广达路 106 号,系福州市属国有独资公司,隶属于福州市财政局(其股东为福州市财政局,持股比例为 100%)。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受福州市财政局委托:从事金融投资控股业务;股权投资业务;理财业务;参与管理、经营财政性资产;负责财政投资项目股权管理;承办市政府及市财政局批准的其他业务;承继原福州市信托投资公司金融资产的追索权,依法清收金融资产业务。
- 2.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78,538,47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54%,为国有法人股,是公司第二大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由原福建省煤炭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整合重组成立,法定代表人林金本,注册资本金 100 亿元,住所:福州市省府路 1 号,系福建省属国有独资公司,隶属于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其股东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比例为 100%)。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历经 50 多年的发展和改革,以煤炭、电力、港口物流、建材、建工房地产、金融为主业,涉及天然气管网、医疗健康、纺织化纤、商贸、酒店、科研、设计、制药等行业,拥有包括福能股份、福建水泥等上市公司在内的全资或控股企业近 40 家,已多年上榜中国企业 500 强。
- 3. 福州市马尾区财政局持有公司股份234,836,31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20%,为国家股,是公司第三大股东。福州市马尾区财

政局为机关法人,负责人吴晓峰,住所:福州市马尾区君竹路30号。

三、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对单一关联方的最大交易余额为10,000万元,占年末资本净额(1,002,101.98万元)的比例为1%;对单一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最大交易余额为18,320万元,占年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为1.83%;对全部关联方的交易余额为46,623.41万元,其中:贷款31,502.41万元、银行承兑汇票15,121万元,扣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9,821.2万元、存单质押1,900万元后,年末关联交易敞口余额为34,902.21万元,占年末资本净额的比例为3.48%。以上各项指标符合"商业银行对一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10%,商业银行对一个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授信余额总数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15%,商业银行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商业银行资本净额的50%"的监管要求,也实现了本行确定的"全部关联度≤20%"的年度控制目标。

2015年度,本行与关联方发生的全部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及定价方式均是严格按照本行《定价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执行;2015年度本行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失情况,逐笔关联交易的收益也严格按照交易合同的约定收取。

(二)关联交易审批情况

根据《福建海峡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3.0版)》,本行2015年度的一般关联交易均按照内部授权程序审批;2015年度,本行共审批通过3笔重大关联交易,交易对象均为本行的主要

非自然人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法人,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	持股 比例 (%)	交易 对象	关联方信息披露	交易 金额 (万 元)	交易 形式	年末授 信敞口余 额 (万元)	担保方式	风险 状况	占年末 资本净 额比例	备注
福建省 能源集 团有限	278, 5 38, 47	8. 54	福建水 泥股份 有限	经济性质:国有相对控股。 主营业务:石灰石开采;建材销售;煤炭经营等。 法定代表人:姜丰顺。 注册地:福州市杨桥路118号宏扬新城福州建福大厦。 注册资本:3.82亿元。	10000	贷款	10000	保证	正常	1%	
责任公司	3 股		福建联 美建团有 限公司	经济性质: 国有绝对 控股。 主营业务: 房屋建筑 工程施工、房地产开 发与经营及物业管理 服务等。 法定代表人: 薛建国。 注册地: 厦门市思明 区塔埔东路 166 号 A 区 11 层。 注册资本: 15 亿元。	20000	贷款	_	-	_	1	实际 未发 生
福建泰 禾投资 有限公司	150, 5 36, 10 0 股	4. 62	石狮泰 禾广资有 限公司	经济性质:私人绝对 控股。 主营业务:对房地产 的投资等。 法定代表人:朱进康。 注册地:石狮市八七 路 1107 号。 注册资本:1.6亿元。	70000	结构 化融 资	_	-	_	-	实际 未发 生

以上3笔重大关联交易均是在参照市场融资定价和收费水平的基础上通过双方合理协商后确定,业务定价公平、合理、合规,已通过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审批,独立董事对上述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书面意见。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持股数(股)	是否领取报 酬和津贴
1	苏素华	董事长、党委书记	男	1965. 12	0	是
2	陈进宝	董事	男	1955. 08	0	否
3	江典顺	董事	男	1972.02	0	否
4	林中	董事	男	1976.11	0	否
5	朱伟英	董事	女	1968. 01	188, 760	否
6	黄其森	董事	男	1965. 01	0	否
7	张 薇	董事	女	1966. 01	0	否
8	舒 平	董事、行长	男	1965.10	57, 100	是
9	邓伯琦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65.11	311, 454	是
10	陈明森	独立董事	男	1947.11	0	是
11	赵品璋	独立董事	男	1956. 03	0	是
12	安 红	职工监事、监事长	女	1965.10	581, 381	是
13	郭汉兴	职工监事、副监事长	男	1965. 07	415, 272	是
14	陈云参	监事	男	1967.12	0	否
15	徐志凌	监事	男	1975.06	0	否
16	伍长南	外部监事	男	1963. 02	0	是
17	吴 雷	副行长	男	1965. 01	529, 472	是
18	刘元添	财务总监	男	1965. 12	0	是
19	陆晓路	风险总监	女	1973. 05	0	是
20	曾平锋	审计总监	男	1972. 07	0	是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5年5月15日-5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的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同意黄志刚先生辞去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 2. 2015年6月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总监兼审计稽核部总经理的议案》,聘任曾平锋先生担任福建海峡银行审计总监兼审计稽核部总经理,任职资格于2015年10月20日获得福建银监局核准。同时,提名赵品璋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于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选举赵品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赵品璋先生的任职资格于2015年10月27日获得福建银监局核准。
- 3.2015年9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职工(暨会员)代表第二次大会同意郭运濂先生辞去福建海峡银行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选举安红同志为福建海峡银行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 4.2015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郭运濂 先生辞任本行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和监事长职务,同时相应辞去 本行第二届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选举安红女士为本行 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会议经研究决定由安红监事长任第二届监事 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 5.2015年9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舒平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行长的议案》,同意聘舒平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行长,并自动解除舒平先生原副行长(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职务;并审议通过《关于安红女士申请辞去副行长职务的议案》和《关于谢宝华女士辞职申请的议案》。
 - 6.2015年3月3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风险总监的议案》,聘任刘元添先生为财务总监、陆晓路女士为风险总监。任职资格于2015年8月3日获得福建银监局核准。

(三)董事、监事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1	陈进宝	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	总经理
2	江典顺	福州市马尾区财政局	局长
3	林中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	副经理
4	朱伟英	世纪财富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5	黄其森	福建泰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6	张 薇	鑫东森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7	陈云参	福建三华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8	徐志凌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报告期末,公司其余董事、监事未在现有股东单位任职。独立董事陈明森为福建省委党校产业与企业发展研究院院长,独立董事赵品璋原为中国民生银行副行长、总行党委委员、资产负债委员会主席,外部监事伍长南为福建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

二、年度报酬津贴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并结合行内实际,制订《福建海峡银行薪酬管理制度》。薪酬制度的设计与公司治理的要求相统一,实行总量控制,综合考虑人员编制、人员结构、经营成果、风险控制等多个因素,充分考虑薪酬水平与其能力水平相匹配,保持风险和收益的一致性,提升薪酬水平的整体市场竞争力,兼顾内外部公平性。本行员工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福利性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和津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共14人(含年内辞任的高级管理人员:郭运濂、谢宝华),年度报酬总额722.3万元。

三、公司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员工 2,547 人,其中中层以上管理人员(指总行部门总助、分行行助及直属支行负责人、直属公司团队负责人以上管理人员)150 人,占比 5.89%,在岗正式员工具有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比 96.21%。

第五章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健全公司治理架构,持续完善公司治理 各项基本制度,逐步确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 理层为主体的分工合理、职责明晰、运作规范、运行高效的公司治 理结构。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全体股东地位平等,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公司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规范地召集、召开 2014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和股东大会听取的报告事项以及审议事项的表决形式和表决程序,均合法有效,确保了股东享有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充分维护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作为决策机构,负责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承担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共有 11 名董事,其中股东董事 6 名、执行董事 3 名、独立董事 2 名。公司董事会下设 4 个专门委员会,其中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出任。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8 次会议,研究、讨论了 56 个审议事项,审阅、听取了 12 个报告事

项,切实发挥董事会在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指导经营管理工作以及促进改革创新、强化战略管理、加强风险防控等方面的核心决策作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16次会议,研究、讨论了31个审议事项,审阅、听取了4个报告事项,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有效参考,辅助决策功能进一步强化,有效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及运作效率。

独立董事在各次会议上就各讨论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意见和 建议,注重维护存款人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三) 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作为内部监督机构,依法履行监督职责。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会共有5名监事,其中股东监事2名、职工监事2名、外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监督委员会2个专门委员会,其中监督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外部监事出任。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4次会议,会议议题包括14个表决事项、5个报告事项、5个学习研讨事项,依法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经营决策和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组织学习相关法律法规,认真梳理公司监事会建设现状,研究探索履行监督职责的有效途径;积极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修订完善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努力为监事依法履职创造良好的环境,有效促进监事会履职水平的提升和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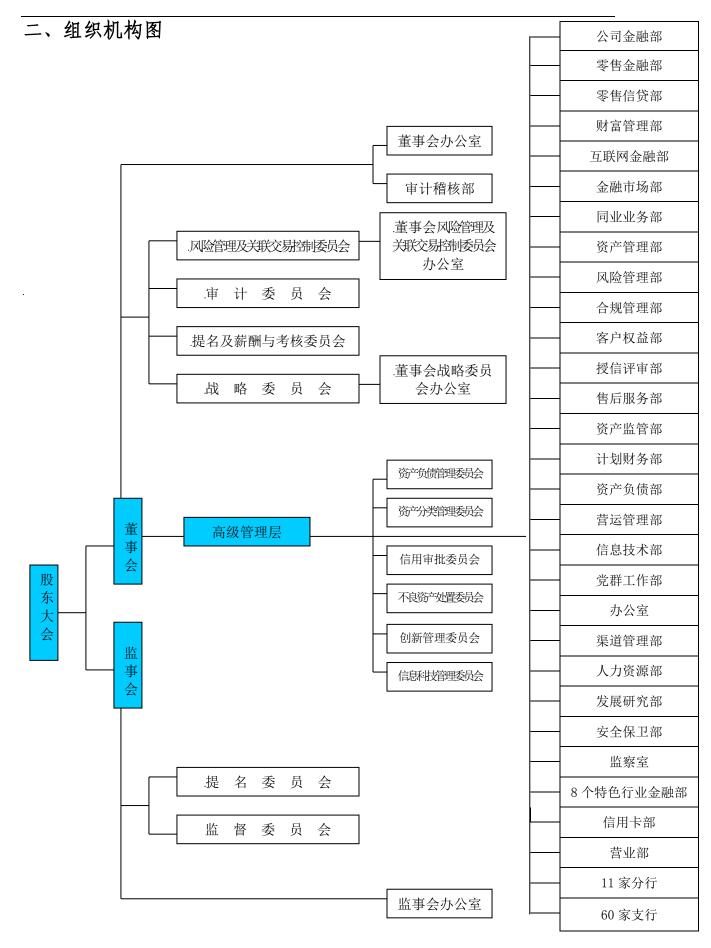
外部监事勤勉履职,报告期内根据监事会的要求,积极开展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履职评价制度的专题研究,对会议的各项议题提出 了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四) 高级管理层

公司高级管理层作为执行机构,根据相关规定和董事会授权,组织开展经营管理活动,贯彻实施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高级管理层下设有资产负债管理、资产分类管理、信用审批、不良资产处置、创新管理、信息科技管理等专门职能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层积极应对国内经济下行、"三期叠加"等重重压力,认真执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国家金融政策,按照省委、市委"做大做强做特做优"的总体部署和福建银监局的监管要求,坚持特色与效益,坚持专业与安全,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

(五)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以年度外部审计报告为基础,切实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可比性的原则,进一步规范编制 2014 年年度报告,并及时印制、广泛发送和进行网站公告。公司及时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召开情况、分红派息方案实施情况、注册资本和法定代表人变更情况等信息,以报刊或网站公告以及新闻稿等形式进行公开披露;通过上门拜访、电话、短信、邮件、行刊、报纸和网站公告,积极向股东以及有关各方通报本行各方面工作开展的情况,不断促进和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努力构建和谐的投资者关系。



第六章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基本情况

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由第三届董事会召集,并于 2015 年 6 月 10 日在《福州晚报》和公司网站以公告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公告详细载明了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出席会议对象、审议和报告事项等会议基本情况以及会议登记、出席、联系办法等内容; 2015 年 6 月 30 日上午,会议如期在福州市六一北路158号公司总行大楼九楼第一会议室召开,董事长苏素华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 46 名,代表公司股份2,425,527,683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74.36%,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

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工作情况和 2015年工作计划报告;
 - (二)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工作报告;
 - (三)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四)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五)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六)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个别条款的议案;
- (七)关于提名赵品璋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会议听取了以下报告事项:

关于 201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第七章 董事会报告

一、公司经营情况

(一)公司经营综述

2015年,公司认真执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国家金融政策,按照省委、市委"做大做强做特做优"的总体部署和福建银监局的监管要求,积极应对国内经济下行、"三期叠加"等重重压力,坚持特色与效益,坚持专业与安全,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经营管理工作呈现五个特点:

1. 迎接市场挑战,各项指标快增长

2015年末,资产总额在2014年突破千亿规模的基础上,再次实现快速增长。年末资产总额达1,336.83亿元,比年初增加258.50亿元,增幅24%。各项存款余额717.33亿元,比年初增加81.71亿元,增幅12.86%。各项贷款余额533.31亿元,比年初增加74.61亿元,增幅16.26%。全行累计实现拨备前利润20.08亿元,同比增加3.99亿元,同比增幅24.8%;其中净利润7.17亿元;不良贷款率2.47%,贷款拨备覆盖率150.65%,资本充足率12.19%,资产利润率0.59%,资本利润率10.05%。

2. 强化统筹管理, 收入结构有优化

围绕做好"一张表", 统筹考虑表内外资负债管理: 一是创新资本补充方式, 加强主动负债。首次成功发行 20 亿元二级资本债; 发行 29 期同业存单, 累计发行量 156.5 亿元, 增幅 160.8%(系与 2014

年比较,下同)。二是树立"大资产管理"思路,调整资产配置。授信规模达 846.87 亿元,比增 170 亿元,增幅 25%。三是积极拓展中间业务。为应对资本约束,提高盈利水平,2015 年本行积极推进轻资本业务,通过丰富财富产品、拓展营销渠道等方式,大力发展财富、贸金、金融市场等业务,全年实现中间业务收入 2.50 亿元,同比增加 1.19 亿元,同比增幅 91.11%;全年债券交易量约 4.66 万亿元,增幅 48.88%,连续 14 年入围银行间市场交易百强(位列全国城商行第 17 名)。

- 3. 聚焦客户提升, 经营成果有亮点
- (1)发展差异化。一是明确差异化发展定位。立足两岸、立足市民、立足当地,确定"两岸金融、市民金融、特色金融"的差异化定位。二是实施差异化发展布局。重点支持行业周期波动小、现金流量足的"快乐山水"行业,包括旅游观光和文化休闲等"快乐"行业、竹林果茶等绿色行业、海洋产业和水电水利等蓝色行业。2015年实现信贷投放 11.46 亿元,增幅 76.85%。三是搭建差异化发展平台。适应互联网+的发展趋势,搭建网络化的销售平台,即通过行业的上下游组建俱乐部的方式,实现网络化销售、俱乐部式管理。利用现有的微信银行、手机银行、ATM、VTM 和小微专业支行等延伸客户服务,实现网格化管理。
- (2)经营特色化。一是优化资源配置,建立扁平化、精准、高效的经营架构。建立营销、评审、售后、客户维权和运营保障相分离的流程化经营架构。在营销方面,设立隶属于总行直接经营的行业部,主动规划发展客户,主动经营风险,努力实现业务规划、产品策划、资源配置、售后服务和客户权益维护无缝对接。二是理顺

总分支职责,构建提升有效客户的运营体系。实施客户分层、风险分级、经营分业,明确支行侧重渠道运营、发展零售客户和经营低风险业务的客户;分行和总行的行业部通过规划发展对公业务和新兴市场业务。三是树立主动经营资产、全面经营风险的理念。在同业中首次在总行层面设立售后服务部、客户权益部,推行"双卡"工程(即"售后服务卡"和"廉政卡",通过"双卡工程",维护提升客户,有效避免操作风险和道德风险)。

- (3)服务专业化。一是组建专门的机构团队。设立文化产业金融部、城镇化金融部、海洋产业金融部、贸易金融部、投资银行部和上海金融研发中心,引进专业人才。二是配置专项的资源。特色行业部信贷类资产余额92亿元,比年初增加86.6亿元,贡献度64.8%。三是开发专门的产品。设立福州交建股权投资基金,基金规模15亿元;全省首推"海洋企业助保金贷款",并第一次获得省财政厅1.3亿元企业"助保贷"存款;开发小微"迷你贷"、消费"诚信贷"、按揭"业主贷"、三农"小康贷";创新推出"周转贷"、"银保贷";省内城商行首发茉莉信用卡。四是实现专业的运作。通过网络化营销提高销售效率,通过俱乐部式管理实现与客户联动,通过管家式服务实现与客户共成长。
 - 4. 重视经营与管理, 风险管理有举措
- 一是集中评审。推进授信评审体系改革,重构授信授权体系, 实行由评审官集中审批的风险管控模式。二是主动合规。持续深入 开展"合规发展年"活动,首次举办大规模、高规格合规教育课, 总行领导、总监及部门负责人 20 人授课、1,000 人次参训。三是创 新售后服务。优化双卡服务,全年发放双卡 12,203 户,收集售后评

价 10,960 份;制定存量客户售后服务提升与权益维护实施意见,出 台"一行一户一表一策"指导意见,全年化解风险金额 52.7 亿元, 逾期贷款控制在 50 亿元以内。同时,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全年 共核销不良贷款 4 亿元、转让不良贷款 6.75 亿元,不良贷款率在可 控范围内。

5. 提高服务水平,品牌形象有提升

一是按照"血性、韧性和品性"的要求,通过举手制、责任制、任期制和评价问责制组建业务团队;引进同业骨干以及专业技术人才 370 多人,招聘大学生 200 多人,组织三批 72 名中高管人员到美国、英国进修培训;推进补充医疗保险、企业年金福利保障体系建设。二是全力提升科技保障水平,探索网点业态创新。实施"亮彩计划",提升厅堂服务;搭建远程银行平台,实现远程开卡签约服务。三是强化三防一保,实现全年无安全保卫责任事故。四是加强正面宣传,提升品牌形象。开展"心关怀、新起点"习总书记批复 20 周年和"活力青运、魅力海峡"青运会唯一合作银行系列宣传活动,全年正面报道 306 条。2015 年在城市商业银行综合排名第 47 位,较上年上升 20 位,获评"最佳董事会"奖、"赞助首届青运会"入选2015 福州金融业十大新闻、"海峡·长乐周转贷"获评 2015 福州十大创新金融产品,等等。

(二) 风险管理状况

2015年,面对复杂形势,公司紧紧围绕五年发展规划,坚持风险为本、稳健经营,坚守风险底线,将防控风险思路贯穿全年工作始终,努力夯实风险管控基础和提升风险防控水平。

1. 风险管理体系建设

2015 年,公司进一步优化了董、监事会成员结构,风险管理体系顶层架构更加稳健,董事会在战略决策、风险管理等方面的核心作用更加突出,监事会监督履职功能得以进一步保障。公司构建全面风险管理文化,推进风险条线架构体系改革,实现行业评审、专业评审的评审体系,强化放款审核、贷后管理等职能。经营层各主要专业委员会恪尽职守、忠实履职,从营运发展、信贷管理、保障支持等各方面全面把控风险,确保公司各项经营管理工作风险可控。

2. 信用风险管理

公司抓住海西区域经济发展的契机,科学合理安排信贷投放计划。在重点项目建设、服务中小企业、新农村建设、扩大消费内需、节能减排等方面加大支持力度,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全力推进授信风险化解工作,加大不良贷款处置力度,建立集中清收新机制,积极探索清收工作新思路,区别对待采取不同的清收措施,减轻全行不良贷款反弹压力;切实推进政府融资平台清理规范工作,严格控制增量,扎实缓释存量,继续抓好后续风险防控工作;严格落实国家各项房地产调控政策,强化土地储备贷款管理,加强房地产开发贷款风险控制,继续执行差别化的住房信贷政策,有效防控房地产信贷风险。

3. 市场风险管理

公司具有较为完善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建立必要的授权、授信管理和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程。2015年公司首次制定了《债券投资政策》,确定信用债券投资准入标准,制定各类债券限额比例、年度交易限额、久期限额等;修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投资收益创造条件。利率风险方

面,公司积极做好资产负债配置,在央行降息通道开启的时段,维持利率敏感性负缺口以保障利润。2015年6月,公司通过自律机制复核年检,继续具备自律机制基础成员资格。公司不断完善理财业务风险全流程管控,加强对非标资产比例、单一金融机构法人的融出资金比例、同业融入资金余额比例等指标进行严格控制。汇率风险方面,在外汇贷款业务需求量大,外汇存款没有大幅增长条件下,适当以增加结售汇综合头寸方式来降低外汇贷存比。面对人民币贬值的形势,公司要求分支机构定期做好汇率测算,出现风险头寸的,及时补缴保证金。同时,加强对结售汇综合头寸的日常管理,严格控制在外管规定结售汇头寸区间范围内。

4. 操作风险管理

2015 年,公司把操作风险管理摆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在日常业务操作、员工行为规范和案件风险预防等方面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一是完善相关业务操作规范,制定《柜面交易风险监控系统管理办法》、《视频监控非现场审计操作流程》、《柜台操作非现场检查管理办法》,修订《营业网点(自助网点)安全状态远程检查操作流程》等制度。二是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完善《员工行为守则》、《员工异常行为管理办法》等制度。三是组织开展打击非法集资宣教、非法集资问题专项整治、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讯息排查等活动,严防非法集资风险向内部扩散。四是防范案件风险。修订《案防工作管理办法》,传导监管新规,持续按季开展案件风险排查,督促对案防管理薄弱环节进行整改,并在全辖开展案防工作自评估。

5. 流动性风险管理

2015年,公司不断完善流动性管理内控架构,厘清各部门间职

责,制定《福建海峡银行流动性管理政策》,不断完善公司流动性内部监测体系。制定资金头寸管理流程,强化公司资金头寸管理,制定《人民币资金头寸管理办法》。年内各项流动性指标基本保持稳定,大部分指标达到或优于监管要求。

6. 声誉风险管理

公司持续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加强应对突发事件。制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办法》,明确风险事件报告、检查、处置、整改、问责等标准化处理流程;制定《门户网站管理办法》、《品牌管理办法》、《福建海峡银行新闻发布和舆情应对管理办法》,明确公众宣传审核、审批机制,确保正确的舆论导向;制定了《信访工作管理办法》,明确职责和工作流程,提高信访事件处理时效;加强舆情监测,建立从互联网获取突发事件信息的采编机制,关注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和重点机构的舆情;同时组织召开信访工作专题会,分析总结信访问题产生原因,确定工作重点。

7. 信息科技风险管理

公司不断建立健全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体系,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落实信息科技内部控制防范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修订管理办法,改进风险防控流程。二是持续推进业务连续性管理,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圆满完成 2015 年度业务连续性演练工作,开展重要信息系统业务影响分析,明确信息系统重要等级和优先级。三是不断丰富信息科技风险管控手段,建立信息科技风险动态监测体系,开展信息科技风险监测,及时进行风险管控。四是加强信息科技重要领域的现场检查,开展信息科技外包全面风险评估等 4 项安全评估工作。五是加强外包项目建设风险管理,在项目可研、招标、

验收和后评估等环节开展风险评估,防范信息科技外包风险。

8. 新资本协议暨新监管标准实施情况

公司将按照新资本协议实施规划,结合实际有序推进项目建设,深化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持续推进新资本协议。在系统建设实施方面,逐步推进精细化的资产负债管理,目前 FTP 系统已实现账面维度的全科目、主要业务品种(产品)、分支机构、账户等维度的报表展示功能。

(三)新年度业务发展计划

2016 年全行经营的总体思路是:一个中心、两个提升、三位一体、四大保障、五大理念。即以资产负债管理为中心优化配置全行资源;以聚焦客户提升、聚焦执行力提升为工作重点;以公司金融为主体,以同业金融和零售金融为两翼,实现三位一体发展;以实现全面风险管理、加快不良资产清收化解、加强信息科技水平、推进组织架构和人员优化为发展保障;全面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推进转型发展。2016 年主要工作举措如下:

- 1. 以资产负债管理为中心优化配置全行资源。一是以筹资为核心的表内外负债统筹管理。二是以资本为核心的表内外资产统筹管理。三是强化利率和流动性风险的统筹管理,建立风险限额约束的资金配置机制和科学的利率走势分析机制。
- 2. 聚焦客户提升,聚焦执行力提升。一是制定三年经营发展规划,实行年度目标任务分解。二是加强业务创新,完善客户权益保护体系。加快建设、完善营销体系和客户关系管理体系。三是借助移动端和互联网应用,搭建共享平台。四是加强督办事项的质量评

价,推行项目化管理。

- 3. 以公司金融为主体,以同业金融和零售金融为两翼,实现三位一体发展。一是理顺公司业务经营管理架构,构造大公司业务体系。二是传统业务,做好客户规划,盘活存量,积极支持普惠金融。三是新兴业务,坚持创新理念,加快产品创新。四是特色业务,积极探索、设计推进特色行业金融。五是两岸金融,依照国家政策,服务"走出去"企业,开展国际业务。六是零售金融,重点关注产品创新和市场营销、渠道建设、资产业务。
- 4. 以实现全面风险管理、加快不良资产清收化解、提高信息科技水平、推进组织架构和人力资源优化为发展保障。一是树立新的风险观,综合排查各类风险,加强各类风险的防控力度与合规教育。二是持续实施主体责任制,采取集中清收与经营机构自行管理的管理机制。通过各种化解、处置方式,全力降低本行逾期贷款。三是加强运维保障和信息系统建设,确保全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助力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四是理顺总分支管理模式,统筹外部引进和内部选拔,强化考核激励和优胜劣汰,建立公平、公正、透明的激励约束机制。

二、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 2015年1月21日-1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世纪财富投资有限公司申请1887.6万股股权质押的议案》。
- (二) 2015年2月17日-2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行与石狮泰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7亿元关联交易的议案》。

- (三) 2015年3月20日-3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5年度机构发展规划的议案》、《关于2014年信息科技预算执行情况及2015年信息科技预算计划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福建海峡银行员工违规违纪处罚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2014年度不良资产核销和资产处置情况的报告》。
- (四)2015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原则通过《关于制定五年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2015年主要风险监管指标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总行资产负债部等管理部门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董事会2015年授权书〉的议案》、《关于聘任财务总监、风险总监的议案》、《关于调整交易账户债券投资比例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201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201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分析的报告》、《关于在董事会部分专业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的报告》和《关于设立上海金融业务研发中心的报告》。
- (五)2015年4月23日-4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鑫东森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2938.25万股的议案》。
- (六) 2015年5月15日-5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同意黄志刚辞去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
- (七)2015年5月25日-6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及内部控制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的议

案》和《关于聘任陈明森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八)2015年6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原则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个别条款的议案》;审议通过《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工作情况和2015年工作计划报告》、《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开展股权确权与托管工作的议案》、《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开展增资扩股等事项的前期工作的议案》、《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开展多元化经营前期工作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福建海峡银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福建海峡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名赵品璋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审计总监兼审计稽核部总经理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2014年度股权变更情况的报告》和《关于2014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九)2015年8月3日-8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鑫东森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8000万股的议案》和《关于本行与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2015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舒平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行长的议案》、《关于安红女士申请辞去副行长职务的议案》、《关于谢宝华女士辞职申请的议案》、《关于制定〈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工作细则〉的议案》、

《关于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个别内容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福建省金得利集团有限公司 2364.25 万元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方案的议案》和《关于<福建海峡银行流动性管理政策>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福建海峡银行 2016-2017 年资本补充的报告》、《关于发起设立金融租赁公司进展情况的报告》、《关于 2015 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关于福建银监局 2014 年度监管意见及整改情况的报告》、《关于落实亲属回避问题的报告》和《关于海峡银行授信资产状况的分析报告》。

(十一)2015年10月9日-10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福建省三华实业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6152.85万股的议案》。

(十二)2015年11月3日-11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行与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三) 2015年11月16日-11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赵品璋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十四)2015年11月26日-12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世纪财富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股权质押1000万股的议案》。

(十五)2015年12月7日-12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福建森博达贸易有限公司申请质押6488.625万股股权为福州广华达旺建材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和《关于福建森博达贸易有限公司申请质押

6488.625 万股股权为福州恒生天易实业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十六)2015年1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1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提请批准赵品璋先生任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提名陈晓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在2015年度机构发展计划中增设福州分行的议案》、《关于鼓励管理人员提前退出管理岗位的议案》、《关于《福建海峡银行资本管理政策》的议案》和《关于《福建海峡银行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的议案》。审议了《关于提请审议《福建海峡银行定向增发股份方案》的议案》、《关于增资扩股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及下一步具体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增资扩股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及下一步具体工作计划的议案》、《关于增资扩股前期工作进展情况及下一步具体工作计划的议案》(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并发表了意见、建议。会议要求,要充分吸收与会董事相关意见、建议,就议案内容进行相应的细化与充实;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最新监管要求以及本行业务发展需要,同时做好与股东、董事沟通工作,尽快再次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七) 2015 年 12 月 21 日-12 月 24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世纪财富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质押 2000 万股股权为福州万福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的议案》。

(十八) 2015年12月28日-12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鑫东森集团有限公司申请质押3855万股股权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15年2月16日-2月2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 行与石狮泰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7亿元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5年3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原则通过《关于提请审议2015年主要风险监管指标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在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的议案》、《关于调整交易账户债券投资比例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政策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201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

2015年6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福建海峡银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审议〈福建海峡银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2014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报告》。

2015年7月29日-8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 行与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5年8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原则通过《关于审议本行关联方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福建海峡银行流动性管理政策的议案》和《关于审议福建省金得利集团有限公司 2364.25 万元不良贷款清收处置方案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 2015年上半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

2015年10月26日-10月3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

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行与福建联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5年1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陈明森先生申请辞去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职务暨选举赵品璋先生为董事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调整2015年末不良贷款率监控目标的议案》和《关于审核确认关联方信息有关授权的议案》。

(二)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年1月9日-1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015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 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财务总监、风险总监的议案》,同意 提名刘元添先生为财务总监候选人、陆晓路女士为风险总监候选人。

2015年6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总监兼审计稽核部总经理的议案》和《关于提名赵品璋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15年9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 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舒平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行长的议 案》、《关于安红女士申请辞去副行长职务的议案》、《关于谢宝华女 士辞职申请的议案》和《关于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个别内 容进行调整的议案》。 2015年12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陈晓先生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鼓励管理人员提前退出管理岗位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15年3月3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201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2015年5月7日-5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核2014年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及内部控制审阅报告的议案》、《关于审计稽核部2014年度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审计稽核部2015年度工作计划的报告》,并以书面方式审阅了《关于2014年度本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专项审计情况的报告》。

(四)战略委员会

2015年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原则通过《关于制定五年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会议同意进一步修订完善后提请董事会审议。

2015年3月20日-3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下设办公室的报告》,同意由郑伟华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四、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利润分配决议的执行情况

根据2015年6月30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董事会具体实施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于2015年7月3日在《福建日报》和公司网站刊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

度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公告》。

五、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海行二十年,是承前启后的里程碑,更是继往开来的新起点。 在迈向"百年老字号"的新征程中,面临福州"四区叠加"的重大 机遇,公司有责任、有能力,更有坚定信心打造两岸金融、市民金 融和特色金融,实现做大、做强、做特、做优,将经营行为和社会 责任紧密结合,在获得合理回报的同时,大力回馈社会,创造可持 续发展的未来。

(一)企业责任管理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完善公司治理机制,优化"三会一层"治理 架构,强化全面风险管理,不断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 力。有效的责任管理体系是公司能够长期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 保证,为此,公司将履行社会责任作为创造持久核心竞争力、改善 与利益相关方关系、提升品牌价值的重要战略举措。2015年公司全 面导入社会责任指标体系建设,建立社会责任工作管理机制,促进 社会责任管理专业化。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指导全行社会责任工 作,形成董事会办公室牵头协调,总行各部门参与,各分支行推进 的社会责任管理架构和工作格局。公司将社会责任管理工作持续有 效地嵌入各业务条线和管理部门,鼓励各机构深化社会责任工作, 加强经验总结并促进实践分享,进一步推进社会责任工作的专业化 管理与规范化运作。

(二)服务经济发展

公司以发展战略引导社会责任履行,发挥城商行地域性、普惠性优势,按照"两岸金融、市民金融、特色金融"的战略定位,围

绕福建"山、水、台"经济特色,因地制宜创新区域性金融产品,推动地区经济实现可持续发展。2015年,本行抓住福建省建设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的优势,定位"快乐山水"差异化布局,支持旅游观光和文化休闲等"快乐"行业、竹林果茶等绿色生态产业,助力海洋产业做大做强。2015年,本行在省内城商行中率先成功发行20亿元二级资本债,增加220亿元风险资产,实施特色化经营,支持差异化发展。本行紧紧把握国家新区、自贸试验区、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以及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四区叠加"的机遇,实施顶层设计,有效对接地方经济转型,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引领发展普惠金融,自觉履行金融机构的社会责任,与地方经济共生共荣。2015年度,公司积极为国家及地方财政作贡献,实缴税款56,050.51万元。

(三)创新金融服务

公司因地制宜积极创新区域性金融产品,如"迷你贷"、"诚信贷"、"业主贷"、"小康贷"、"渔船贷"、"菌菇贷",支持小微信贷。截至 2015 年末,本行个人贷款中小微企业贷款 150.51 亿元,占个人贷款总额比例 31.14%,比上年未增长 28.75%。目前公司设有 73 家营业网点,96 家离行式自助网点,其中无障碍通道网点19 家,金融服务网络覆盖福建省各地市并辐射至浙江省。截止 2015 年底,公司拥有个人手机银行客户 5.6 万户,个人网银客户 13.89 万户,自主银行设备 300 台,电子渠道替代率 74.8%。公司在同业中首创售后服务部、客户权益部,推行双卡工程。全力提升科技保障水平,探索网点业态创新;实施亮彩计划,提升厅堂服务;搭建远程银行平台,实现远程开卡签约服务;积极发展普惠金融,围绕市

民卡、信用卡、微小贷、财富管理等,大力支持与百姓生活高度关联的"衣食住行"金融服务。2015年本行首发信用卡--"茉莉花卡",至今已发行11,515张,总授信6.7亿元。

(四)践行低碳环保

公司支持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将推行节能减排和防范环 境风险作为信贷管理的重要目标,积极推行绿色运营、绿色采购、 绿色出行,把绿色信贷作为推进本行可持续发展和深化风险监管的 工作重点。公司持续丰富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微信银行的业务功 能,为客户提供低碳环保的多渠道服务模式。截止2015年底,公司 个人网银用户 13.89 万户, 手机银行客户 5.8 万户, 微信关注量年 度新增 2.34 万人。推出远程银行 VTM,覆盖 60%左右的传统柜面零 售业务功能;建立了 OA 办公自动化系统和门户系统;加入福建银监 局内部系统"银监局横向联网平台"、"福建银行业电子公文传输 系统",将原来的纸质交换改变为电子文件传输,全过程采用无纸 化办理大大节约了纸张消耗量。对营业网点实施节能改造,逐步推 广 LED 灯具使用,总耗电量可减少 60%。在自助设备配备方面,截止 2015年底公司投产运行的自助网点共计 162 个,累计布放自助设备 300 台,大大提高了银行服务效率和服务满意度,与传统营业网点相 比,大大降低了的资源、能源消耗量。

(五)携手员工成长

公司以符合社会道德和公益要求的经营理念为指导,积极维护消费者、员工和社区大众的社会公共利益;提倡慈善责任,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活动,构建社会和谐,促进社会发展。公司基于平等、公平、多元化的招聘原则,为不同性别、年龄、民族、学历的人员

提供就业岗位和发展机会,坚持与员工共成长。同时,公司十分重 视员工的权益保护,基于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建立了较为完 善的薪酬福利制度和激励机制。报告期未,公司累计培训 154次, 参训人数达 17,000 人次,培训课时 64,661 小时,年培训投入 733.2 万元。公司每年组织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发展员工的兴趣爱好、 舒缓紧张的工作。开展纪念建党 94 周年活动; 三八节组织开展"相 聚金鸡山·畅享福州美"摄影、自由采风活动; 五四期间开展"梦 想青春、腾飞海行"系列活动;开展"银企联动、政企共建"联谊、 退休员工"重阳健步行"活动;"闽都文化的历史渊源及独特魅力" 为主题的公益讲座活动,提升员工文化修养;省银协杯乒乓球赛、 篮球比赛; 市政府"海峡杯"金融业篮球赛; 成功举办第十二届职 工运动会。2015年10月,公司为一名因交通事故瞬间家庭破碎的员 工子女发起了"车祸无情海行有爱"的募捐活动,共收到全行员工 爱心捐款 43 万元,同时从海峡银行慈善救助基金中拨出 15 万元善 款委托福州市慈善总会,为这位员工的女儿设立助学成长基金,帮 助孩子顺利成长。

(六)关注慈善公益

公司始终将"致力公益、回报社会"当作义不容辞的义务和使命: 2015年,第一届全国青年运动会在福州举行,公司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青年运动会指定合作银行",也是首届青运会中赞助级别最高的金融企业; 开展"我为党旗添光彩"无偿献血、认领"微心愿"活动,引导员工身体力行,从我做起,从小事做起,为社会奉献爱心;组织参加由团省委、金融团工委组织的公益交友活动;落实文明共建、文化共享"结对子、种文化"活动,开展农

家书屋一对一共建活动;"大爱海峡·光明行动"公益活动,对100名 贫困白内障患者进行了医疗救助;捐赠30万元建立"爱军基金",旨 在帮助73121部队现役军人困难家庭解决后顾之忧;在行庆日公司组 织开展慈善一日捐活动,单位和员工共捐款108万元存入"海峡银行 慈善救助基金",救助社会上最需要帮助的人,并将其中的20万元捐 赠给闽江学院成立助学金。

第八章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组织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会议议题包括 14 个表决事项,5 个报告事项,5 个学习研讨事项。具体如下:

- (一) 2015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关于制订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会议对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本行章程进行了认真学习和研讨,提出了进一步加强监事会工作的有效途径,会议并深入研究讨论了监事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的相关事宜。
- (二)2015年6月12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临时), 听取了《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14年工作情况和2015年工作计划报告》、《关于2014年度本行与内部人和股东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关于2014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和《关于2015年主要风险监管指标的议案》,审议或审核通过了《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提请审核201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审核2014年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及内部控制审阅报告的议案》、《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14年工作报告》、《关于审计稽核部2014年度工作情况的报告》和《关于审计稽核部2015年度工作计划的报

告》。

- (三)2015年10月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郭运濂先生辞任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和监事长职务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
- (四)2015年12月2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听取了关于公司法、银行监管部门对监事会履职的相关要求的介绍和本行监事会建设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关于《福建海峡银行五年发展纲要》的介绍,组织学习了《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会议对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思路进行了认真讨论,并对做好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提出了具体意见和建议。

二、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的审核意见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核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监事会和全体监事对本行 2014 年度《审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没有异议。会议要求,对于外部审计机构提出的管理建议,本行应予以高度重视并及时改进。

三、专职股东监事的薪酬和延期支付情况

公司两名股东监事,未在本行领取薪酬。

第九章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 二、本报告期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十章 财务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沈小红和吴凌志签字,并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6)第 P207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见附件一)。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行长、财务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公司年度报告正本。
 - 四、公司章程。

第十二章 附件

附件一: 审计报告

附件二: 内部控制审阅报告

附件三: 2015年大事记

附件四: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后认为:

- 一、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本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我们保证本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4月27日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苏素华	董事长	甘素学
江典顺	董事	10 mg
林中	董事	17
朱伟英	董事	Jast 1
黄其森	董事	黄额(织)
张 薇	董事	强热
舒 平	董事、行长	海中子
邓伯琦	董事、董事会秘书	Spling
陈明森	独立董事	Paras
赵品璋	独立董事	Pavas (a)
吴 雷	副行长	7 ist
刘元添	财务总监	4125m
陆晓路	风险总监	1+mt/
曾平锋	审计总监	838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2
资产负债表	3 -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 - 75



德勒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 200002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East Shanghai 200002, PRC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16)第 P2073 号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海峡银行")的财务报 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 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福建海峡银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 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 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 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 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 ìE.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 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 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 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德师报(审)字(16)第 P2073 号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福建海峡银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建海峡银行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000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 Pool

沈会中 小计国 红师册

吴透志

吴会中 凌计国 宏师黑

2016年4月27日

资产负债表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3,715,455,834	11,891,510,87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910,468,779	2,846,965,014
拆出资金	3	169,081,250	694,180,1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333,825,416	1,828,168,4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11,176,827,376	6,122,929,670
应收利息	6	810,529,747	657,118,277
发放贷款及垫款	7	51,340,436,200	44,560,830,3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12,360,123,101	8,302,974,0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6,932,137,725	7,028,657,1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	33,843,508,519	22,261,414,029
固定资产	11	695,159,885	735,258,962
在建工程	12	289,798,042	166,167,964
无形资产	13	122,406,780	114,301,6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624,639,464	392,694,223
其他资产	15	359,076,952	230,763,355
资产总计		133,683,475,070	107,833,934,236

资产负债表-续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50,000,000	10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23,824,441,442	21,378,167,663
拆入资金	18	319,331,269	1,308,105,3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	11,811,133,355	5,887,092,503
吸收存款	20	71,733,055,395	63,561,637,020
应付职工薪酬	21	176,564,951	161,074,469
应交税费	22	416,265,011	267,128,263
应付利息	23	1,319,964,131	1,232,653,186
应付债券	24	16,254,229,732	6,929,331,687
其他负债	25	180,587,674	149,626,215
负债合计		126,285,572,960	100,974,816,338
股东权益,			
股本	26	3,261,999,487	3,261,999,487
资本公积	27	1,147,500,386	1,147,500,386
其他综合收益	41	48,901,239	30,981,665
盈余公积	28	624,328,976	552,670,515
一般风险准备""11001"	29	1,676,960,097	1,303,969,957
未分配利润	30	638,211,925	561,995,888
股东权益合计		7,397,902,110	6,859,117,89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33,683,475,070	107,833,934,236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3页至第75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苏素华 董事长 舒平

行长

刘元添 财务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七、综合收益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六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93,375,518 2,628,742,617 利息净收入 31 2,568,034,997 3,163,741,553 利息收入 6,845,927,141 5,563,925,639 31 利息支出 31 (2,995,890,642)(3,682,185,588)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150,504,739 92,539,645 232,941,265 112,727,97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2 (20,188,327)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 (82,436,526)(36,090,844)投资亏损 33 (44,863,640)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 2,346,389 (879,178)126,979 19,396,462 汇兑损益 其他业务收入 2,250,015 5,011,018 二、营业支出 (2,463,775,954)(1,639,617,766)营业税金及附加 35 (332,724,510)(233,686,308)业务及管理费 36 (955,444,448)(790,686,773)资产减值损失 37 (1,175,534,130)(615, 167, 385)其他业务成本 (77,300)(72,866)829,599,564 989,124,851 三、营业利润 加: 营业外收入 8,508,198 38 10,112,656 39 减: 营业外支出 (6,977,766)(3,486,683)四、利润总额 994,146,366 832,734,454 减: 所得税费用 40 (163,291,637)(116,149,847)五、净利润 716,584,607 830,854,72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 17,919,574 42,267,059 (一)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919,574 42,267,059

734,504,181

873,121,788

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地金流量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Ė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de la companie de la	10,617,692,154	13,962,167,413
每户任款和何业代放款项件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50,000,000	13,902,107,413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u>-</u>	592,545,07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5,924,040,852	4,551,433,646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205,172,7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存放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825,576,871 1,923,168,000	4,251,567,42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098,929,061	3,993,513,1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11,509	63,587,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76,391,147	27,414,814,56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7,867,118,912	6,435,573,00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988,774,063	80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209,572,1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54,449,573	1,138,828,152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3,154,015,322	2,445,204,74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2,644,340	400,537,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0,267,684 431,362,966	501,540,116 296,499,0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78,632,860	12,227,754,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7,758,287	15,187,060,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472,260,897	10,711,123,3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3,103,395	1,213,126,2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0,968	7,868,4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25,905,260	11,932,118,0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808,820,277	30,414,388,9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9,074,492	160,429,0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047,894,769	30,574,818,0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21,989,509)	(18,642,699,9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7,176,598,320	5,886,468,8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176,598,320	5,886,468,800
		9.250,000,000	2,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50,000,000 339,482,030	293,032,2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9,482,030	2,293,032,2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87,116,290	3,593,436,59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25,845	(3,332,2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68,510,913	134,464,758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	4,688,223,426	4,553,758,66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价物余额	42	11,156,734,339	4,688,223,426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5年1月1日余額 二、本年增減变动	3,261,999,487	1,147,500,386	30,981,665	552,670,515	1,303,969,957	561,995,888	6,859,117,8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_	-	17,919,574	-	-	716,584,607	734,504,181
(二)利润分配	-	-	-	71,658,461	372,990,140	(640,368,570)	(195,719,969)
1.提収盈余公积	-	-	-	71,658,461	-	(71,658,461)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72,990,140	(372,990,140)	
3.现金股利分配				_		(195,719,969)	(195,719,969)
三、2015年12月31日余额	3,261,999,487	1,147,500,386	48,901,239	624,328,976	1,676,960,097	638,211,925	7,397,902,110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2014 年度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14年1月1日余額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額	2,965,454,079	1,147,500,386	(11,285,394)	469,585,042	768,056,837	794,957,864	6,134,268,8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42,267,059	-	-	830,854,729	873,121,788
(二)利润分配	296,545,408	-	-	83,085,473	535,913,120	(1,063,816,705)	(148,272,704)
1.提取盈余公积	-	-	-	83,085,473	-	(83,085,473)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535,913,120	(535,913,120)	-
3.股票股利分配	296,545,408	Par .	-	-	-	(296,545,408)	-
4.现金股利分配		-	_	-		(148,272,704)	(148,272,704)
三、2014年12月31日余额	3,261,999,487	1,147,500,386	30,981,665	552,670,515	1,303,969,957	561,995,888	6.859.117.898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一、 基本情况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福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持有机构编码为B0163H235010001号的金融许可证,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35010010003364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行于2009年12月7日正式更名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下设营业部 1 家、分行 11 家以及支行 60 家。本行实行一级法人、统一核算、分级管理、授权经营的管理体制。

本行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办理人民币存款、贷款、结算业务;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基金销售业务;同业人民币拆借;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代理险种:中国保监会批准和允许销售的人身保险和财产保险);外汇存款、贷款、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经营结汇、售汇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下列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厘定。

1.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行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行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行编制 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续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 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 计量和/或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 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行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

在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 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 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5.1实际利率法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行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5. 金融工具 续

5.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5.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 (1)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 (2)初始确认时即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行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3)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5.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2.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行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和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5. 金融工具 续
 - 5.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及计量-续

5.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分别计入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5.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行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 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 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7) 权益工具发行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 5. 金融工具 续
 - 5.3金融资产减值-续

5.3.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按照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但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行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5.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5.3.3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5.4金融资产的转移和终止确认

本行的金融资产转移,包括下列两种情形: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转移;或
- (2) 将金融资产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了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行发生短期垫付款,但有权全额收回该垫付款并按照市场上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收利息的,视同满足本条件;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5. 金融工具 续
 - 5.4金融资产的转移和终止确认-续
 - 根据合同约定,不能出售该金融资产或作为担保物,但可以将其作为对最终收款 方支付现金流量的保证;
 - 有义务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及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本行无权将该现金流量进行再 投资,但按照合同约定在相邻两次支付间隔期内将所收到的现金流量进行现金或 现金等价物投资的除外。本行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再投资的,应当将投资收益按照 合同约定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某项金融资产或某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将被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
 - 本行已转移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
 - 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也没有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也没有转移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本行会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5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是指本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3)将来须用或可用本行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本行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将来须用或可用本行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本行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 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 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行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

5.5.1其他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续
- 5. 金融工具 续
 - 5.5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5.5.2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保证人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减直接归属的交易费用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5.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7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6.1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购买时按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返售的金融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买入价与返售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6.2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时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 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 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u>年折旧率</u>
房屋建筑物	20年	5%	4.75%
办公及电子设备	3-5年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4年	5%	23.75%
其他设备	5年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或其他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本行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在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按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 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10.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时,对抵债资产计提跌价准备。

抵债资产处置时,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支出。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余额结转。已计提抵债资产跌价准备的,同时结转跌价准备。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2.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2. 非金融资产减值-续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4. 职工薪酬

本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行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期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为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行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休养的员工支付其自内部退养日起至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期间的各项福利费用。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5.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照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按合同利率计算。

1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提供时按权责发生制确认。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根据相关政府文件中明确规定的补助对象性质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 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 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

己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18.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8.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 续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 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 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所得税 - 续

18.3 所得税的抵消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 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9.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可供出售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目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目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0. 受托业务

本行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委托身份进行活动时,该等活动所产生的报酬与风险由委托人承担,本行仅收取手续费,由此所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返还给委托人的义务在本行资产负债表外核算。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续

21.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21.1 本行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2 本行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 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 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 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行在运用附注三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行需要对 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 于本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 与本行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干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需对财务报表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

本行定期对贷款组合的减值情况进行评估。本行以反映贷款组合现金流大幅减少的可观察数据为客观依据,判断贷款组合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现金流的减少不能以个别方式识别或单笔贷款不重大时,管理层采用组合方式,以类似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为基础测算该贷款组合未来现金流。本行定期审阅对未来现金流的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所使用的方法和假设,以减少估计贷款减值损失和实际贷款减值损失之间的差异。

四、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及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期权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方法(如适用)。在实际运用中,模型通常采用可观察的数据,但对一些领域,如本行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则需要本行管理层对其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3.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

本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要求,将符合条件的有固定或可确定还款金额和固定到期日且本行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归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此项归类工作需涉及大量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行会对其持有该类投资至到期日的意愿和能力进行评估。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一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的特定情况外(例如在接近到期日时出售金额不重大的投资),如果本行未能将这些投资持有至到期日,则须将全部该类投资重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在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时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的过程中,本行需评估该项投资中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债务人或者发行方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等。

5. 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减值

本行确定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方发 生严重财务困难以致于无法履行合同条款(例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等。在进行判 断的过程中,本行需评估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该项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的影响。

6. 所得税

本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对结构化主体合并的判断

本行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或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时,需要结合本行对该等结构化主体的 权力、通过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的可变回报以及本行是否有能力运用对 被投资方的权利影响其回报金额三个方面进行判断本行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而评 估本行是否对该类结构化主体具有控制。

五、 主要税项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行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企业所得税由分行预缴,总行统一进行汇算清缴。

营业税

本行按应税营业额缴纳营业税。本行营业税税率为 5%。营业税实行就地缴纳的办法,由各机构向当地税务部门申报缴纳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行按营业税的 7%或 5%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本行按营业税的3%计缴教育费附加,按营业税的2%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库存现金	274,881,930	291,458,095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10,847,922,419	10,304,518,846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2,571,177,485	1,285,105,929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款项	21,474,000	10,428,000
合计	13,715,455,834	11,891,510,870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款项	2,571,177,485 21,474,000	1,285,105,929 10,428,000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指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一般性存款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汇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2015年12月31日本行适用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15%(2014年12月31日:17.5%),外汇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5%(2014年12月31日:5%)。中国人民银行对缴存的外汇存款准备金及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系本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出法定准备金的款项,主要用 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存放中央银行的财政性款项系指本行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地方金库存款。中国人 民银行对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行双问业及共他金融机构系织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676,347,114 234,121,665	2,823,447,110 23,517,904
	合计		910,468,779	2,846,965,014
3.	拆出资金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拆放境内同业款项		169,081,250	694,180,170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015,600	1,521,708,826
	政策性银行债券		180,809,816	306,459,664
	合计		333,825,416	1,828,168,49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债券		7,041,799,641	1,028,288,099
	票据 信托受益权及资产管理计划	(1)	435,027,735 3,700,000,000	494,641,571 4,600,000,000
	合计		11,176,827,376	6,122,929,670

⁽¹⁾ 信托受益权及资产管理计划主要为本行投资的由信托公司或证券公司所管理运作的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应收利息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存放及拆放同业款项利息	2,597,473	59,938,54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	5,037,155	4,807,588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	557,924,823	379,158,082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174,727,655	140,480,049
买入返售款项利息	70,242,641	72,734,009
合计	810,529,747	657,118,277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 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 买入返售款项利息	557,924,823 174,727,655 70,242,641	379,158,082 140,480,049 72,734,009

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经营性贷款 - 个人住房贷款 - 其他	16,107,067,587 969,879,593 303,474,327	11,795,841,818 818,390,581 67,150,954
小计	17,380,421,507	12,681,383,353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 贴现	32,409,598,529 3,540,863,141	26,483,278,250 6,705,456,374
小计	35,950,461,670	33,188,734,62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53,330,883,177	45,870,117,977
减:贷款损失准备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组合方式评估	(1,990,446,977) (768,840,156) (1,221,606,821)	(1,309,287,587) (345,880,641) (963,406,94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51,340,436,200	44,560,830,390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u>2</u>	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比例</u> (%)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比例</u> (%)
制造业	10,651,178,363	19.97	10,684,187,114	23.29
批发和零售业	9,785,615,330	18.35	8,921,061,464	19.45
房地产业	5,424,592,355	10.17	2,984,299,879	6.51
建筑业	2,674,964,689	5.02	1,813,768,811	3.95
农、林、牧、渔业	394,521,176	0.74	297,404,769	0.65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10,570,901	1.71	501,759,184	1.09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19,188,547	0.79	303,908,547	0.66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36,700,432	1.00	184,022,716	0.4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31,510,100	1.37	271,136,796	0.59
其他对公行业	880,756,636	1.65	521,728,971	1.14
票据贴现	3,540,863,141	6.64	6,705,456,373	14.62
个人贷款	17,380,421,507	32.59	12,681,383,353	27.6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53,330,883,177	100.00	45,870,117,977	100.00
贷款损失准备	(1,990,446,977)		(1,309,287,587)	
其中: 个别方式评估	(768,840,156)		(345,880,641)	
组合方式评估	(1,221,606,821)		(963,406,94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51,340,436,200		44,560,830,390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2015年1	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至5年		
	(含1年)	(含5年)	<u>5年以上</u>	<u> </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1,062,237,602	820,706,759	302,883,590	2,185,827,951
保证贷款	9,467,401,282	2,008,179,250	452,516,385	11,928,096,917
附担保物贷款	18,862,585,815	15,542,494,297	4,811,878,197	39,216,958,309
其中: 抵押贷款	12,132,654,327	14,373,541,028	3,669,808,718	30,176,004,073
质押贷款	6,729,931,488	1,168,953,269	1,142,069,479	9,040,954,23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9,392,224,699	18,371,380,306	5,567,278,172	53,330,883,177
贷款损失准备				(1,990,446,977)
其中: 个别方式评估				(768,840,156)
组合方式评估				(1,221,606,821)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51,340,436,200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合同约定期限及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 续

		2014年1	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至5年		
	(含1年)	(含5年)	<u>5年以上</u>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352,194,713	199,964,558	7,328,856	559,488,127
保证贷款	8,553,746,730	469,543,429	204,208,776	9,227,498,935
附担保物贷款	21,152,603,747	11,363,020,850	3,567,506,318	36,083,130,915
其中:抵押贷款	11,978,868,611	10,539,592,215	3,075,054,333	25,593,515,159
质押贷款	9,173,735,136	823,428,635	492,451,985	10,489,615,756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30,058,545,190	12,032,528,837	3,779,043,950	45,870,117,977
贷款损失准备				(1,309,287,587)
其中:个别方式评估				(345,880,641)
组合方式评估				(963,406,94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4,560,830,390

(4) 逾期贷款

			2015年12月31		
		逾期 9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90 天	至 360 天	至3年	逾期	
	(含 90 天)	(含 360 天)	(含3年)	<u>3 年以上</u>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14,146,568	7,398,993	2,041,585	87,402	23,674,548
保证贷款	109,191,814	1,116,187,741	1,915,893,498	27,037,041	3,168,310,094
附担保物贷款	251,493,510	936,151,724	613,705,995	5,964,581	1,807,315,810
其中: 抵押贷款	228,158,510	837,709,109	500,418,009	5,964,581	1,572,250,209
质押贷款	23,335,000	98,442,615	113,287,986	_	235,065,601
合计	374,831,892	2,059,738,458	2,531,641,078	33,089,024	4,999,300,452
			2014年12月31	1.00	
	<u> </u>	逾期 90 天	逾期 360 天		
	至 90 天	至 360 天	至3年	逾期	
	(含 90 天)	(含 360 天)	(含3年)	3年以上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信用贷款	1,070,261	591,919	17,551,322	-	19,213,502
保证贷款	803,462,531	1,400,903,352	299,563,344	20,842,496	2,524,771,723
附担保物贷款	314,302,194	1,040,022,242	176,524,070	3,914,216	1,534,762,722
其中:抵押贷款	313,952,194	1,005,700,921	176,524,070	3,914,216	1,500,091,401
质押贷款	350,000	34,321,321	-	***	34,671,321
合计	1,118,834,986	2,441,517,513	493,638,736	24,756,712	4,078,747,947

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或以上的贷款。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7.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5) 贷款损失准备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_	个别方式评估	组合方式评估	<u>合计</u>	个别方式评估	组合方式评估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45,880,641	963,406,946	1,309,287,587	298,302,899	887,887,689	1,186,190,588
本年计提	878,247,475	262,353,755	1,140,601,230	500,193,970	77,870,860	578,064,830
本年核销	(400,228,949)	-	(400,228,949)	(398,582,290)	(1,950,000)	(400,532,290)
收回以前年度 核销贷款 贷款价值因折现价	6,707,921	84,790	6,792,711	3,278,703	2,964,083	6,242,786
值上升导致的转回	(61,766,932)	(4,238,670)	(66,005,602)	(57,312,641)	(3,365,686)	(60,678,327)
年末余额	768,840,156	1,221,606,821	1,990,446,977	345,880,641	963,406,946	1,309,287,587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政府债券 中央银行票据和政策性金融债券 金融机构债券 企业债券 购买他行理财产品 同业存单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 小计	(1)	1,174,876,400 5,782,713,977 359,160,104 1,174,152,326 762,305,420 592,197,700 2,506,467,174 12,351,873,101	30,429,215 2,345,246,440 100,352,394 1,123,315,340 2,585,728,935 614,795,700 1,494,856,015 8,294,724,039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商业银行资金清算中心 小计		8,000,000 250,000 8,250,000 12,360,123,101	8,000,000 250,000 8,250,000 8,302,974,039

⁽¹⁾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主要系本行购买的由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或证券公司管理运作的信托贷款或资产管理计划等。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政府债券	6,927,642,437	7,024,147,843
金融机构债券	4,495,288	4,509,324
合计	6,932,137,725	7,028,657,167

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金融机构债券		406,792,841	369,933,661
企业债券		2,228,393,754	952,390,385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	(1)	31,268,514,067	20,974,087,726
应收款项类投资总额		33,903,700,662	22,296,411,772
减: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60,192,143)	(34,997,743)
应收款项类投资净额		33,843,508,519	22,261,414,029

⁽¹⁾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主要系本行购买的由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或证券公司管理运作的信托贷款或资产管理计划等。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本年变动情况如下:

	房屋建筑物 人民币元	<u>办公及电子设备</u> 人民币元	<u>运输设备</u> 人民币元	<u>其他设备</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原值 2015年1月1日 本年购置 本年处置	910,013,609 2,229,389	271,856,382 35,836,846 (6,036,032)	8,992,149 439,346 (2,423,635)	68,580,885 3,972,129 (3,411,367)	1,259,443,025 42,477,710 (11,871,034)
2015年12月31日	912,242,998	301,657,196	7,007,860	69,141,647	1,290,049,701
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处置	257,200,616 43,744,228	219,486,887 28,510,015 (5,843,985)	7,178,811 798,675 (2,215,901)	40,317,749 9,072,006 (3,359,285)	524,184,063 82,124,924 (11,419,171)
2015年12月31日	300,944,844	242,152,917	5,761,585	46,030,470	594,889,816
净额 2015年1月1日	652,812,993	52,369,495	1,813,338	28,263,136	735,258,962
2015年12月31日	611,298,154	59,504,279	1,246,275	23,111,177	695,159,885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净值中约人民币 99,987,750 元的房屋建筑物已在使用但尚未办理产权证明(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7,331,584 元)。

12. 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额 2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总行金融街大楼	164,837,414	123,630,078	288,467,492
金城支行南公园房产	1,302,353		1,302,353
其他	28,197		28,197
合计	166,167,964	123,630,078	289,798,042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无形资产

	<u>土地使用权</u> 人民币元	<u>计算机软件</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原值 2015年1月1日 本年购置 本年处置	87,000,000 - -	83,039,901 27,552,265 (32,876)	170,039,901 27,552,265 (32,876)
2015年12月31日	87,000,000	110,559,290	197,559,290
累计摊销 2015年1月1日 本年计提额 本年减少额	8,518,750 10,693,750	47,219,535 8,753,351 (32,876)	55,738,285 19,447,101 (32,876)
2015年12月31日	19,212,500	55,940,010	75,152,510
净额 2015年1月1日	78,481,250	35,820,366	114,301,616
2015年12月31日	67,787,500	54,619,280	122,406,780
剩余摊销年限	35年	1-5年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应纳税	<u>)暂时性差异</u>	递延所得税资	产/(负债)
_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贷款损失准备	2,221,734,998	1,263,319,686	555,433,750	315,829,921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75,009,155	40,076,255	18,752,289	10,019,0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65,201,651)	(41,308,887)	(16,300,413)	(10,327,2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09,129)	837,260	(377,282)	209,315
应付职工薪酬	174,874,861	160,519,590	43,718,715	40,129,897
票据贴现递延利息收入	61,973,805	122,593,699	15,493,451	30,648,425
其他	31,675,817	24,739,291	7,918,954	6,184,823
合计	2,498,557,856	1,570,776,894	624,639,464	392,694,223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 续

变动情况如下:

	<u>2015 年</u> 人民币元
年初净额	392,694,223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021,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27,222)
本年度计入所得税费用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237,918,432
本年度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递延所得税净变动数	(5,973,191)
年末净额	624,639,464
其中: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1,317,1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77,695)

15. 其他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	(1)	96,923,555	61,103,485
长期待摊费用		54,170,917	54,961,731
待处理抵债资产	(2)	32,174,418	23,642,744
待结算款项	, ,	106,273,239	37,302,016
预付工程款		57,481,601	41,008,231
预付租赁费		12,053,222	12,745,148
合计		359,076,952	230,763,35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6. 其他资产 - 续

(1)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列示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民币元	%	人民币元	%	
1年以内	71,368,586	66.78	49,774,178	75.75	
1-2年	21,554,962	20.17	10,817,967	16.47	
2-3 年	9,858,705	9.22	2,875,933	4.38	
3年以上	4,090,008	3.83	2,231,413	3.40	
合计	106,872,261	100.00	65,699,491	100.00	
减:坏账准备	(9,948,706)		(4,596,006)		
净额	96,923,555		61,103,48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账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以前年度形成、至今尚未收回的各类代垫款项、押金及尚未收回的各类非业务性挂账款项。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参见附注六、16。

按性质列示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垫付诉讼案件费用 承销奖励费 押金及保证金应收款 其他	89,678,087 - 11,764,085 5,430,089	42,651,085 11,400,000 2,128,964 9,519,442
合计	106,872,261	65,699,491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5. 其他资产 - 续

(2) 待处理抵债资产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房屋及建筑物 其他	27,202,724 9,840,000	24,125,250
合计	37,042,724	24,125,250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868,306)	(482,506)
抵债资产净值	32,174,418	23,642,744

16. 资产减值准备

	2015年1月1日 人民币元	<u>本年计提</u> 人民币元	<u>本年转入/(转出)</u> 人民币元	<u>本年核销</u> 人民币元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贷款损失准备	1,309,287,587	1,140,601,230	(59,212,891)	(400,228,949)	1,990,446,977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34,997,743	25,194,400	_	-	60,192,143
坏账准备	4,596,006	5,352,700	_	-	9,948,706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482,506	4,385,800			4,868,306
合计	1,349,363,842	1,175,534,130	(59,212,891)	(400,228,949)	2,065,456,132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境内同业存放款项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8,100,828,689 5,723,612,753	20,649,926,257 728,241,406
合计	23,824,441,442	21,378,167,663

18. 拆入资金

	<u>201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境内同业拆入款项 境外同业拆入款项	234,034,896 85,296,373	1,086,122,500 221,982,832
合计	319,331,269	1,308,105,332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u>201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债券 票据	9,895,000,000 1,916,133,355	5,041,000,000 846,092,503
合计	11,811,133,355	5,887,092,503

20. 吸收存款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			
- 公司		28,214,617,879	25,257,037,405
- 个人		3,749,115,814	4,062,393,969
小计		31,963,733,693	29,319,431,374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 公司		29,404,705,002	22,583,998,150
- 个人		5,258,699,868	4,883,549,418
小计		34,663,404,870	27,467,547,568
存入保证金	(1)	5,072,097,149	6,728,597,189
其他存款(含汇出汇款、应解汇款)		33,819,683	46,060,889
合计		71,733,055,395	63,561,637,020

(1) 存入保证金按项目列示如下:

	<u>2015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保函保证金 信用证保证金 其他保证金(i)	2,910,126,747 298,158,819 109,618,600 1,754,192,983	3,567,946,984 562,863,362 4,099,632 2,593,687,211
合计	5,072,097,149	6,728,597,189

(i) 其他保证金主要包括单位或个人为他人担保的担保保证金、贷款承诺保证金等。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1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u>本年减少</u>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570,723	425,060,662	(410,756,524) 174,874,861
设定提存计划(注)	226,811	35,481,349	(34,498,929	, , ,
其他社会保险费及员工福利	•	28,058,290	(28,019,612	, , ,
住房公积金	40,678	22,630,546	(22,617,652	53,57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8,514	10,627,224	(10,474,872	260,866
劳务支出	_	26,276,751	(26,276,751	
合计	161,074,469	548,134,822	(532,644,340	176,564,951

注:本行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行分别按员工薪酬的一定比例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缴存费用外,本行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应交税费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其他	210,413,057 200,839,823 5,012,131	149,445,237 113,373,165 4,309,861
合计	416,265,011	267,128,263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3. 应付利息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908,639,595	810,745,241
230,740,743	322,261,976
179,685,792	98,972,603
898,001	673,366
1,319,964,131	1,232,653,186
	908,639,595 230,740,743 179,685,792 898,001

24. 应付债券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金融债券 商业银行同业存单	(1) (2)	4,988,735,019 11,265,494,713	2,994,787,139 3,934,544,548
合计		16,254,229,732	6,929,331,687

- (1) 本行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两笔总面值为人民币 3,000,000,000 元的 固定利率一般金融债券。具体情况如下: 13 福建海峡银行债 01,期限为三年,票面利率 为 4.65%,每年付息一次; 13 福建海峡银行债 02,期限为五年,票面利率为 4.90%,每年付息一次。此外,本行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一笔 15 海峡银行二级资本债,面值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期限为十年,票面利率为 6%,每年付息一次。
-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行的商业银行同业存单尚余 22 支未到期,共计面值人民币 114 亿元,期限均在 1 年以内,年利率在 2.98%至 5.35%,均为贴息发行,到期一次性还本。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5. 其他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待清算款项 购置固定资产应付款项	40,086,842 19,977,925	44,224,381 16,285,177
	资产处置过渡户	20,712,780	60,442,460
	应付股利	23,923,409	10,267,414
	预提费用	12,923,090	4,609,804
	久悬未取款项	6,357,861	5,969,255
	递延手续费收益	1,612,019	1,694,925
	理财产品应付款项	38,708,468	-
	其他	16,285,280	6,132,799
	合计	180,587,674	149,626,215
26.	股本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股本	3,261,999,487	3,261,999,487
27.	资本公积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股本溢价	1,129,133,213	1,129,133,213
	其他	18,367,173	18,367,173
	合计	1,147,500,386	1,147,500,386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盈余公积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法定盈余公积(附注六、30(1)) 任意盈余公积	622,684,447 1,644,529	551,025,986 1,644,529
合计	624,328,976	552,670,515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应当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股本的 50%时,可不再提取。

29. 一般风险准备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附注六、30(2))	1,676,960,097	1,303,969,957

本行按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 (财金[2013]20号)的规定,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按期末风险资产余额的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并作为利润分配方式处理。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未分配利润

		<u>2015年</u>	<u>2014年</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盈利		561,995,888	794,957,864
F净利润		716,584,607	830,854,729
X法定盈余公积	(1)	(71,658,461)	(83,085,473)
又一般风险准备	(2)	(372,990,140)	(535,913,120)
己股票股利		-	(296,545,408)
己现金股利	(3)	(195,719,969)	(148,272,704)
配利润		638,211,925	561,995,888
	·盈利 F净利润 双法定盈余公积 双一般风险准备 己股票股利 己现金股利 ·配利润	F净利润(1)双法定盈余公积(1)双一般风险准备(2)己股票股利(3)	C型利561,995,888F净利润716,584,607双法定盈余公积(1)(71,658,461)双一般风险准备(2)(372,990,140)己股票股利-(195,719,969)

(1) 提取盈余公积

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规定,本行应当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股本的 50%时,可不再提取。本行本年度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71,658,461 元。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15年度本行计提一般风险准备为人民币 372,990,140元。于 2015年 12月 31日,已计入一般风险准备科目。

(3) 股东大会已批准的现金股利

根据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行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总股本 3,261,999,4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红利人民币 0.6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95,719,969 元。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1. 利息净收入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5,235,970	168,713,128
金融机构同业往来	403,934,410	804,731,812
发放贷款和垫款	3,229,717,880	3,021,727,963
其中: 贷款和垫款	2,999,962,172	2,759,503,662
票据贴现	229,755,708	262,224,301
债券及其他投资	2,971,033,279	1,508,074,409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66,005,602	60,678,327
利息收入小计	6,845,927,141	5,563,925,639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996,459	18,469,861
金融机构同业往来	1,495,849,716	1,321,408,788
吸收存款	1,547,908,443	1,459,632,645
发行债券	636,430,970	196,379,348
利息支出小计	3,682,185,588	2,995,890,642
利息净收入	3,163,741,553	2,568,034,997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债券承销手续费	9,561,217	30,703,646
银行卡手续费	9,637,616	10,181,513
承兑业务收入	9,354,123	9,758,300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	26,350,960	18,139,808
担保及承诺业务手续费	4,330,989	10,990,621
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144,202,881	18,805,360
其他	29,503,479	14,148,724
小计	232,941,265	112,727,97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支付结算与代理手续费	5,070,906	1,363,385
银行卡手续费	4,700,515	4,122,425
债券业务手续费	9,632,351	7,780,479
其他	63,032,754	6,922,038
小计	82,436,526	20,188,32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0,504,739	92,539,645
投资损益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债务工具转让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312,287	11,003,9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0,615,927)	(47,454,824)
小计	(45,303,640)	(36,450,844)
股息收入	440,000	360,000
合计	(44,863,640)	(36,090,844)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	公儿训但文幼坝皿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46,389	(879,178)
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营业税 其他	297,547,276 35,177,234	209,068,164 24,618,144
	合计	332,724,510	233,686,308
36.	业务及管理费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无形资产及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经营租赁费 电子设备运转费 存款保险费 日常行政费用 合计	548,134,822 82,124,924 42,195,009 75,090,667 20,567,511 7,098,740 180,232,775 955,444,448	422,876,167 88,449,774 48,926,015 56,010,787 20,884,966 - 153,539,064 790,686,773
37.	资产减值损失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收款项类投资 其他应收款 抵债资产	1,140,601,230 25,194,400 5,352,700 4,385,800	578,064,830 34,997,743 1,622,306 482,506
	合计	1,175,534,130	615,167,38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营业外收入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久悬未取款项	331,721 647,150	5,431,496 1,513,108
政府补助	7,643,318	1,322,299
其他	1,490,467	241,295
合计	10,112,656	8,508,198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本行总部本年度收到福州市财政局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总部经济发展的意见》(闽政(2011)75号)规定拨付的人民币4,982,200元补贴,以及收到福建省科学技术厅、福建省财政厅根据《福建省科技支行风险补偿金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拨付的福建省科技型中小企业风险补偿金人民币1,076,759元补贴。本年政府补助均与收益相关。

39. 营业外支出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捐赠支出	2,570,159	592,815
	诉讼赔款支出	-	81,061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10,548	65,451
	其他	4,197,059	2,747,356
	合计	6,977,766	3,486,683
40.	所得税费用		
		2015 年度	2014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4,068,279	336,544,760
	递延所得税收益	(237,918,432)	(173,253,123)
	合计	116,149,847	163,291,637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所得税费用 - 续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调节表如下:

	2015年度	<u>2014年度</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会计利润	832,734,454	994,146,366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8,183,614	248,536,592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2,228,602	1,546,984
非纳税项目收益的纳税影响	(96,992,367)	(87,005,103)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2,729,998	213,164
合计	116,149,847	163,291,637

41. 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项目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 年度</u> 人民币元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金额减: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6,739,919 (9,184,980)	51,690,930 (12,922,733)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利得/(损失)金额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	(12,847,154)	4,665,149
转入损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211,789	(1,166,287)
合计	17,919,574	42,267,059

(2)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人民币元

2015年1月1日	30,981,665
当年增减变动金额	17,919,574
2015年12月31日	48,901,239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大民币元人民币元人民币元库存现金274,881,930291,458,09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2,571,177,4851,285,105,92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存放同业	29 14 70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71,177,485 1,285,105,92	29 14 70
, , , , , , , , , , , , , , , , , , , ,	1 4 70
	70
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09,728,779 923,057,01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拆出资金 8,081,250 328,007,47	Q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392,864,895 1,513,390,31	
原始期限为三个月内的投资)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56,734,339 4,688,223,42 ————————————————————————————————————	26 =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716,584,607 830,854,72	29
加: 资产减值损失 1,175,534,130 615,167,38	35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66,005,602) (60,678,32	27)
固定资产折旧 82,124,924 88,449,77	74
无形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42,195,009 48,926,01 处置固定资产和	15
其他长期资产净收益 (121,173) (5,366,04	1 5)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2,971,033,279) (1,508,074,40	
投资损失 44,863,640 36,090,8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346,389) 879,17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 636,430,970 196,379,34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237,918,432) (173,253,12	2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538,763,161) (3,707,718,13	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97,758,287 15,187,060,36	56 —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1,156,734,339 4,688,223,42	26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4,688,223,426 4,553,758,66	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6,468,510,913 134,464,75	- 58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4. 结构化主体

44.1 本行管理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本行发起设立提供特定投资机会的结构化主体。该类结构化主体通过发行产品份额进行融资,从而购买资产进行投资,本行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的该类结构化主体主要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并主要通过向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手续费收入。本行 2015 年度未向其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下表列示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发起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信息:

	2015年	12月31日	2014年1	2月31日
	发起规模	主要收益类型	发起规模	主要收益类型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理财产品	8,724,410,000	手续费收入	2,562,380,000	手续费收入

2015年度,本行通过向其管理的结构化主体的投资者提供管理服务获取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10,627万元(2014年度:人民币1,401万元)。

44.2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为了更好地运用资金,本行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由独立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资金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等。本行通过投资该类结构化主体获取利息收入。本行对该类结构化主体不具有控制,因此未合并该类结构化主体。

本行2015年度未向独立第三方发行和管理的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

下表列示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投资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的信息: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4. 结构化主体-续

44.2 本行投资的未纳入合并的结构化主体-续

	2015年12月31日	<u>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注) 主要收益类型</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762,305,420 - 762,305,420 762,305,420 利息收入 2,307,781,956 30,665,114,765 36,672,896,721 36,672,896,721 利息收入	3,070,087,376 30,665,114,765 37,435,202,141 37,435,202,141	2014 任 12 目 31 日	(产 <u>应收款项类投资 账面价值 最大风险敞口(注)</u> 主	人民市元 人民巾元 人民巾元 人民中元 人民中元 人民中元	2,585,728,935 - 2,585,728,935 2,585,728,935 利息收入	483,650,000 19,739,329,983 24,822,979,983 24,822,979,983 利息收入	3 069 378 935 19 739 329 983 27 408 708 918
	2015年1	出售金融资产人民币元	,	3,070,087,376			·	2,585,728,935		3 069 378 935 19 739 379 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762,305,420 3,700,000,000 2,307,781,956	3,700,000,000 3,070,087,3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市元	2,585,728,935	4,600,000,000 483,650,000	4 600 000 000 3 069 378 935
			理财产品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	合计				理财产品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	†

注: 信托及其他受益权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以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确认的账面价值。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5. 受托业务

	<u>2015 年</u> 人民币元	<u>2014 年</u> 人民币元
委托贷款 委托理财	11,164,390,224 8,724,410,000	9,573,308,954 2,562,380,000

委托存贷款是指存款者向本行指定特定的第三方为贷款对象,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指定借款人的存款者承担。

委托理财是指本行接受客户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客户资产的业务。委托理财的投资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46. 金融资产转让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协议是指本行在卖出一项金融资产的同时,与交易对手约定在未来指定日期以固定价格回购该资产(或与其实质上相同的金融资产)的交易。由于回购价格是固定的,本行仍然承担与卖出资产相关的几乎所有信用及市场风险和报酬。卖出的金融资产未在财务报表中予以终止确认,而是被视为相关担保借款的担保物,因为本行保留了该等金融资产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此外,本行就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一项金融负债。在此类交易中,交易对手对本行的追索权均不限于被转让的金融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与交易对手进行了债券和票据卖出回购交易。转让此类金融资产 收到的对价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报(参见附注六、19)。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6. 金融资产转让-续

于卖出回购交易中,本行未终止确认的被转让金融资产及与之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汇总如下:

			2015年12」	月 31 日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可供出售	持有至	买入返售	发放贷款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	及垫款-贴现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资产的账面价值	50,803,050	4,689,940,864	3,115,115,733	2,261,947,464	1,916,133,355	12,033,940,466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50,000,000	4,555,000,000	3,090,000,000	2,200,000,000	1,916,133,355	11,811,133,355
			2014年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可供出售	持有至	买入返售	发放贷款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到期投资	金融资产	及垫款-贴现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资产的账面价值	1,828,168,490	1,884,279,831	803,713,670	639,390,099	846,092,503	6,001,644,593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1,794,000,000	1,843,000,000	784,000,000	620,000,000	846,092,503	5,887,092,503

47. 分部报告

根据本行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行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报告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本行内部管理架构为基础确定的。本行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报告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企业银行业务与个人银行业务分别经营与单位客户(不含同业金融机构)及个人客户的日常业务,包括吸收存款、发放贷款、办理结算等;资金业务主要经营与同业金融机构间的资金往来以及对债权类产品的投资。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分部报告补充信息系本行管理层根据各分部资产使用状况为基础进行分摊。

本行业务主要集中于福建省地区,福建省辖外地区仅在温州设立分行。2015 年度福建省辖外分行的营业收入仅占年度营业收入的 5.29%。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7. 分部报告 - 续

			2015年		
—— 项目	企业银行	个人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u>合计</u>
account of the second of the s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1,405,189,087	796,090,240	1,089,846,176	2,250,015	3,293,375,518
一、喜业收入 外部交易收入	634,359,807	1,055,252,706	1,601,512,990	2,250,015	3,293,375,518
其中: 利息收入	1.910.971.801	1,221,523,066	3,713,432,274	2,230,013	6,845,927,141
利息支出	(1,343,031,771)	(182,861,685)	(2,156,292,132)	_	(3,682,185,588)
刊总文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6,591,325	67,493,637	_	150,504,739
子续员及研查符权A 投资亏损	00,419,777	10,391,323	(44,863,640)		(44,863,640)
			2,346,389	_	2,346,389
汇兑收益	<u>-</u>	_	19,396,462	_	19,396,462
其他业务收入	<u></u>	_	19,390,402	2,250,015	2,250,015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770,829,280	(259,162,466)	(511,666,814)	2,230,013	2,230,013
二、营业支出	(1,550,412,832)	(411,916,716)	(494,191,958)	(7,254,448)	(2,463,775,9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751,948)	(58,448,989)	(174,417,504)	(106,069)	(332,724,510)
业务及管理费	(424,387,950)	(229,400,931)	(294,580,054)	(7,075,513)	(955,444,448)
资产减值损失	(1,026,272,934)	(124,066,796)	(25,194,400)	-	(1,175,534,130)
其他业务成本	-	-	-	(72,866)	(72,866)
三、营业利润	(145,223,745)	384,173,524	595,654,218	(5,004,433)	829,599,564
加:营业外收入	(113,223,713)	-	-	10,112,656	10,112,656
减:营业外支出	_	-	_	(6,977,766)	(6,977,766)
,,,,					
四、利润总额	(145,223,745)	384,173,524	595,654,218	(1,869,543)	832,734,454
五、资产总额	34,664,998,906	17,628,057,535	81,174,416,236	216,002,393	133,683,475,070
六、负债总额	(63,670,217,280)	(9,348,889,524)	(53,181,220,806)	(85,245,350)	(126,285,572,960)
八、又灰心如	(03,070,217,200)	(5,510,005,521)	(33,101,1110,000)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37,271,542	21,839,011	65,169,748	39,632	124,319,933
资本性支出	67,253,013	39,406,454	117,592,718	71,512	224,323,697
其中: 在建工程支出	37,064,721	21,717,826	64,808,119	39,412	123,630,078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2,734,962	7,461,967	22,267,239	13,542	42,477,710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8,260,264	4,840,046	14,443,172	8,783	27,552,265
经营租入改良支出	9,193,066	5,386,615	16,074,188	9,775	30,663,644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7. 分部报告 - 续

			2014年		
项目	企业银行	个人银行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u>合计</u>
<u> </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1,636,434,888	642,952,877	344,343,834	5,011,018	2,628,742,617
外部交易收入	939,973,078	766,458,164	917,300,357	5,011,018	2,628,742,617
其中: 利息收入	2,149,656,659	932,749,631	2,481,519,349	-	5,563,925,639
利息支出	(1,273,596,558)	(171,994,968)	(1,550,299,116)	-	(2,995,890,64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703,501	22,923,167	-	92,539,645
投资亏损	, . -	-	(36,090,844)	-	(36,090,84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879,178)	-	(879,178)
汇兑收益	_	-	126,979	-	126,979
其他业务收入	-	-	-	5,011,018	5,011,018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696,461,810	(123,505,287)	(572,956,523)		
二、营业支出	(1,102,798,586)	(289,403,823)	(240,356,698)	(7,058,659)	(1,639,617,766)
营业税金及附加	(91,981,017)	(39,021,193)	(102,476,649)	(207,449)	(233,686,308)
业务及管理费	(488,930,484)	(192,100,073)	(102,882,306)	(6,773,910)	(790,686,773)
资产减值损失	(521,887,085)	(58,282,557)	(34,997,743)	-	(615,167,385)
其他业务成本		-		(77,300)	(77,300)
三、营业利润	533,636,302	353,549,054	103,987,136	(2,047,641)	989,124,851
加:营业外收入	=	~	-	8,508,198	8,508,198
减:营业外支出	-			(3,486,683)	(3,486,683)
四、利润总额	533,636,302	353,549,054	103,987,136	2,973,874	994,146,366
五、资产总额	32,646,750,618	12,972,202,356	62,194,550,074	20,431,188	107,833,934,236
六、负债总额	(55,364,687,906)	(9,209,188,698)	(36,354,211,259)	(46,728,475)	(100,974,816,338)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54,072,338	22,939,158	60,242,342	121,951	137,375,789
资本性支出	55,021,921	23,342,001	61,300,279	124,093	139,788,294
其中: 在建工程支出	24,914,404	10,569,461	27,757,300	56,190	63,297,355
购置固定资产支出	13,496,624	5,725,685	15,036,675	30,439	34,289,423
购置无形资产支出	7,797,389	3,307,894	8,687,122	17,586	19,809,991
经营租入改良支出	8,813,504	3,738,961	9,819,182	19,878	22,391,525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8. 担保物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行部分资产被用作卖出回购业务及国库定期存款的质押物。所有卖出回购协议及定期国库存款均在生效起12个月内到期,其对应的担保物账面金额如下:

在卖出回购协议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u>2015 年 12 月 31 日</u> 人民币元	<u>2014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债券 票据	10,117,807,111 1,916,133,355	5,155,552,090 846,092,503
合计	12,033,940,466	6,001,644,593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买入返售债券中用于卖出回购的金额为人民币 2,261,947,464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9,390,099元)。

在国库定期存款协议下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的账面金额为: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主 坐	1,822,894,158	4 240 620 406
债券	1,022,094,130	4,240,630,496

(2) 收到的担保物

在买入返售协议中,本行可以在交易对手没有出现违约的情况下出售部分质押资产,或者在其他交易中将其进行转质押。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有关可出售质押资产或可转质押资产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4,735,831,885 元(2014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31,964,722 元)。

七、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表外项目

	合同:	合同金额		
	2015	2014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贷款承诺	5,249,366,239	2,412,449,067		
银行承兑汇票	13,343,475,250	10,564,910,682		
信用证	374,260,685	350,123,938		
保函	1,792,930,474	2,197,250,516		
合计	20,760,032,648	15,524,734,203		

2. 经营租赁承诺

本行作为承租方,根据不可撤销的租赁合同,所需支付的最低租赁款如下:

	<u>一年以内</u> 人民币元	<u>一至二年</u> 人民币元	<u>二至三年</u> 人民币元	<u>三年以上</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年末合同余额 经营场所经营性租入	52,682,425	42,171,262	34,604,142	71,310,774	200,768,603
年初合同余额 经营场所经营性租入	41,673,095	30,118,162	24,695,958	73,278,087	169,765,302

3. 资本性承诺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为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进行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的已签订合同的资本支出承诺为人民币 14,361,931 元(2014 年:人民币 15,926,983 元)。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已授权但未签订合同的相关资本支出承诺为人民币 247,848,341 元(2014 年:人民币 352,551,910 元)。

八、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 1.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法定代表人
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	全民所有制 任公司 国有企业	(1-47-1	人民币 20 亿 人民币 100 亿		陈进宝 林金本
福州市马尾区财政局	机关法人	福州	不适用	制定财政财会规章制度及财政收支管	 寶理等 吳晓峰

作为关联方的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2015年12月31日及2	2014年12月31日
	<u>股份</u>	持股比例
	股	%
福州市投资管理公司	402,634,175	12.34
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8,538,473	8.54
福州市马尾区财政局	234,836,316	7.20
合计	916,008,964	28.08

(2)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总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交易的条件及价格均按本行的正常业务进行处理,并视交易类型及交易内容由相应决策机构审批。

1. 本年度进行的重大关联方交易

	<u>2015 年度</u> 人民币元	<u>2014年度</u>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13,251,280 20,021,943	4,267,750 18,852,738
合计	33,273,223	23,120,488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本行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其他福利。本行于 2015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为人民币 722 万元(2014 年:人民币 706 万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三) 关联交易未结算金额

1. 应收款项类投资

	, V 4 V 2 V		
	<u>关联方类型</u>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	300,000,000
2.	吸收存款		
	<u>关联方类型</u>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关联个人	724,715,937 865,323	477,048,210 2,056,507
	合计	725,581,260	479,104,717
3.	应付利息		
	<u>关联方类型</u>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持本行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	26,857,629	18,641,160

九、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概述

风险概述

本行从事的银行业务使本行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本行通过持续的风险识别、评估、监控各类风险。本行业务经营中主要面临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其中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行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确保在合理的风险水平下安全、稳健经营。

风险管理架构

董事会负责制定本行整体风险管理战略,并确定本行总体风险。本行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监督高级管理层关于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合规风险、声誉风险和信息科技风险等风险的控制情况,对本行风险政策、管理状况及风险承受能力进行定期评估,提出完善本行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意见以及对本行风险管理部门的工作程序和工作效果进行评价。本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并由风险管理委员会作为全行经营范围内投资风险的决策机构。本行风险管理部、合规管理部、授信评审部、售后服务部、资产监管部作为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具体执行本行各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制度。本行的稽核审计部则负责对本行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环境进行独立的复核。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行到期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承担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存在于本行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企业和个人信贷)、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担保与承诺以及其他表内外信用风险敞口。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通过对信贷业务相关管理办法及操作规程的全面使用及定期更新、信贷投向和信贷结构的不断调整和优化,及时有效识别、计量和监控本行的信用风险。本行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中国银监会制定的《贷款风险分类指引》以及福建银监局关于试行贷款风险九至十二级分类管理的有关要求,制定九级分类实施细则,管理本行的信用风险。

九、 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 - 续

信用风险管理-续

本行客户经理负责接收授信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对申请人进行贷前调查,评估申请人和申请业务的信用风险。本行根据授信审批权限,实行独立审批人审批制度。本行在综合考虑申请人信用状况、财务状况、抵质押物和保证情况、信贷组合总体信用风险、宏观调控政策以及法律法规限制等各种因素基础上,确定最高综合授信额度。本行结合国家宏观调控趋势,加强信贷业务的政策动态指引和行业差异化管理,不断提高全行贷款结构分布的合理性。本行设立放款中心,在放款之前审查相关授信文件的合规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本行售后服务部统一负责实施贷后的定期和不定期监控。本行利用信贷风险管理系统等一系列工具和方法,对本行的贷款实施日常风险监控。本行的资产监管部负责全行对公和对私不良贷款的清收。对不良贷款,本行主要通过(1)催收;(2)重组;(3)执行处置抵质押物或向担保方追索;(4)诉讼或仲裁;(5)按监管规定核销或转让等方式,对不良贷款进行管理。

对资金业务(包括债权性投资)以及回购业务,本行对涉及的同业及债券发行主体实行总行统一审查审批,并实行额度管理。本行通过谨慎选择同业及发行主体、平衡信用风险与投资收益率、参考外部信用评级信息、审查调整投资额度等方式,对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风险资产减值

本行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以及计算确定金融资产减值损失所使用的具体方法详见附注三、5.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在不考虑任何可利用的抵质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反映了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敞口的最坏情况。本行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源于信贷业务以及债权性投资业务。此外,表外金融工具也存在信用风险,如贷款承诺、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

九、 风险管理 - 续

2. 信用风险 - 续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 续

下表列示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信息:

1 次列30平 [3 数入1][1][[7][[2][数 [4 [4]]]	H 101 •	201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表内项目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440,573,904	11,600,052,775
应收同业款项		12,256,377,405	9,664,074,854
其中: 存放同业与其他金融机构款	穴项	910,468,779	2,846,965,014
拆出资金		169,081,250	694,180,1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176,827,376	6,122,929,6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340,436,200	44,560,830,390
债权性投资		53,461,344,761	39,412,963,725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825,416	1,828,168,4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51,873,101	8,294,724,0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6,932,137,725	7,028,657,1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33,843,508,519	22,261,414,029
其他金融资产	(i)	1,013,726,541	755,523,778
表内项目合计		131,512,458,811	105,993,445,522
表外项目合计		20,760,032,648	15,524,734,203
总计		152,272,491,459	121,518,179,725

⁽i) 其他金融资产包括主要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及待结算款项。

九、 风险管理-续

2. 信用风险 - 续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信息 - 续

除了信用贷款之外,本行对担保贷款、表外项目、回购业务等采取一定的信用增强措施来 降低信用风险敞口至可接受水平:

(1) 担保贷款

本行制定了关于抵、质押物与贷款本金的比率如下:

抵押及质押	最大比率
存单质押	90%
房产抵押	75%
土地使用权抵押	60%
其他(机器设备)	50%

一般本行对客户的融资要求提供担保。此外,为了最小化信用风险,本行在发现相关的(类)信贷资产存在减值迹象时,一般会要求借款人追加额外担保。

(2) 与信用相关的承诺

财务担保与贷款的信用风险相同。保函和商业信用证通常以与之相关的已发运货物作为担保物,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一般需缴存保证金并作相关抵押,因此与直接贷款相比,其风险相对要低。与信用相关的承诺均纳入申请人总体信用额度管理,对于超过额度的或交易不频繁的,本行要求申请人提供相应的保证金以降低信用风险敞口。

(3) 回购业务

本行对回购业务的交易对手定期进行信用资质审查,措施包括更新授信额度、确定 甄选原则、进行资信评级以及交易限额管控等。本行逆回购业务的抵押率基于对交 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但均需在100%及以上。

九、 风险管理 - 续

2. 信用风险 -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

(1) 逾期与减值

	2015年12	月 31 日	2014年12	月 31 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收同业款项	发放贷款和垫款	应收同业款项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 (i)	48,331,582,725	12,256,377,405	41,791,370,030	9,664,074,854
己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ii)	3,678,071,787	-	2,715,538,887	-
已减值 (iii)	1,321,228,665	-	1,363,209,060	
合计	53,330,883,177	12,256,377,405	45,870,117,977	9,664,074,854
资产减值准备	(1,990,446,977)		(1,309,287,587)	
净额	51,340,436,200	12,256,377,405	44,560,830,390	9,664,074,854

(i)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

		2015年12月31日	
	<u>正常</u> 人民币元	<u>关注</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対 放 贷 款 和 垫 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26,030,848,105	1,925,916,986	27,956,765,091
- 贴现	3,540,863,141	-	3,540,863,141
〉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经营性贷款	15,524,367,604	45,962,477	15,570,330,081
- 个人住房贷款	963,487,837	535,934	964,023,771
- 其他	299,600,641	-	299,600,641
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46,359,167,328	1,972,415,397	48,331,582,725
收同业款项	12,256,377,405	-	12,256,377,405

		2014年 12月 31日 <u>关注</u> 人民币元	<u> </u>
放贷款和垫款		<u> </u>	
放贷款和垫款 ≥业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u>关注</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放贷款和垫款 ≥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人民币元 22,211,826,473	<u> </u>	人民币元 22,592,659,418
放贷款和垫款 ≥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 贴现	人民币元	<u>关注</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2,592,659,418
放贷款和垫款 >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 贴现 >人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22,211,826,473	<u>关注</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2,592,659,418 6,705,456,374 11,611,864,681
放贷款和垫款 ≥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 贴现 >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经营性贷款 - 个人住房贷款	人民币元 22,211,826,473 6,705,456,374 11,609,156,681 814,151,653	<u>关注</u> 人民币元 380,832,945 - 2,708,000 620,787	人民币元 22,592,659,418 6,705,456,374 11,611,864,681 814,772,440
	人民币元 22,211,826,473 6,705,456,374 11,609,156,681	<u>关注</u> 人民币元 380,832,945 - 2,708,000	
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 贴现 >人贷款和垫款 - 个人经营性贷款 - 个人住房贷款	人民币元 22,211,826,473 6,705,456,374 11,609,156,681 814,151,653	<u>关注</u> 人民币元 380,832,945 - 2,708,000 620,787	人民币元 22,592,659,418 6,705,456,374 11,611,864,681 814,772,440

九、 风险管理 - 续

2. 信用风险 -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续

(1)逾期与减值 - 续

(ii)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5			
	<u> </u>	逾期	逾期	逾期		担保物
	超过 30 天	<u>30-60 天</u>	<u>60-90 天</u>	<u>90 天以上</u>	合计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77,460,916	107,736,258	57,858,836	2,995,513,297	3,238,569,307	1,606,256,382
- 个人经营性贷款	69,502,645	36,355,730	22,673,438	303,704,664	432,236,477	576,693,629
- 个人住房贷款	1,215,834		207,002	4,021,935	5,444,771	10,431,043
- 信用卡	-	-	1,821,232		1,821,232	
III At About Touth the A M	140 170 207	144,091,988	82,560,508	3,303,239,896	3,678,071,787	2,193,381,054
发放贷款和垫款合计	148,179,395	144,091,966	02,300,300			
发放 负款和垫款合计	148,179,395	144,091,988				
友 放 <u>贷款和整</u> 款合计	Military and the Print To	逾期		年12月31日 逾期		担保物
反 放)	148,179,395 		2014	年12月31日		担保物
反 放	逾期不	逾期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u>合计</u> 人民币元	
	適期不 超过 30 天	逾期 <u>30-60 天</u>	2014 逾期 60-90 天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90 天以上	合计	担保物 公允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適期不 超过 30 天	逾期 <u>30-60 天</u>	2014 逾期 60-90 天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90 天以上	合计	担保物 公允价值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逾期不 <u>超过 30 天</u> 人民币元	逾期 <u>30-60 天</u> 人民币元	<u>2014</u> 逾期 <u>60-90 天</u> 人民币元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90 天以上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担保物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 个人贷款和垫款	逾期不 超过30天 人民币元 315,640,788	逾期 30-60 天 人民币元 455,740,115	2014 逾期 60-90 天 人民币元 273,230,426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90 天以上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2,626,176,971	担保物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1,597,678,948

(iii)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2015年12	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减值准备	<u>净额</u>	担保物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按个别方式评估	1,214,264,131	(768,840,156)	445,423,975	361,272,830
按组合方式评估	106,964,534	(64,113,708)	42,850,826	145,640,715
合计	1,321,228,665	(832,953,864)	488,274,801	506,913,545

- 九、 风险管理 续
- 2. 信用风险 续

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同业款项 - 续

- (1)逾期与减值-续
- (iii)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续

		2014年1	2月31日	
	发放贷款和垫款	减值准备	<u>净额</u>	担保物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按个别方式评估	671,091,011	(345,880,641)	325,210,370	391,333,253
按组合方式评估	692,118,049	(219,365,856)	472,752,193	528,950,034
合计	1,363,209,060	(565,246,497)	797,962,563	920,283,287

(2)重组贷款和垫款

重组包括延长还款时间、批准外部管理计划以及修改及延长支付等。重组后,原先逾期的客户回复至正常状态与其他相似客户一同管理。重组政策是基于管理层的判断标准认定支付极有可能继续下去而制定的,这些政策需不断检查其适用性。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行重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9,770.15 万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860.20 万元)。

(3)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因债务人违约而处置担保物收到价款人民币 5,442.10 万元 (2014 年:人民币 1,117.67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因其他信用增级而取得资产金额为人民币 1,291.75 万元(2014 年:人民币 362.53 万元)。

债权性投资

(1)逾期与减值

	2015年	2014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 (i)	53,191,303,904	39,117,728,468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 (ii)	330,233,000	330,233,000
合计	53,521,536,904	39,447,961,468
减: 资产减值准备	(60,192,143)	(34,997,743)
净额	53,461,344,761	39,412,963,725

九、 风险管理 - 续

2. 信用风险 - 续

债权性投资-续

(1)逾期与减值-续

(i)尚未逾期和未发生减值的债权性投资

		20	15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可供出售	持有至	应收款项	
信用评级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到期投资	<u> 类投资</u>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AAA	- 1,	169,089,170	-	402,338,184	1,571,427,354
AA-到 AA+	- (640,320,611	4,495,287	2,232,848,410	2,877,664,308
未评级	333,825,416 10,	542,463,320	6,927,642,438	30,938,281,068	48,742,212,242
合计	333,825,416 12,7	351,873,101	6,932,137,725	33,573,467,662	53,191,303,904
		20	14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可供出售	持有至	应收款项	
信用评级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u>到期投资</u>	<u>类投资</u>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AAA		734,865,954	-	63,022,256	797,888,210
AA-到 AA+	- :	321,597,971	4,509,324	73,229,284	399,336,579
A-到 A+	-	118,192,833	-	233,682,121	351,874,954
未评级	1,828,168,490 7,	120,067,281	7,024,147,843	21,596,245,111	37,568,628,725
合计	1,828,168,490 8,5	294,724,039	7,028,657,167	21,966,178,772	39,117,728,468

未评级资产主要为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及理财产品等 投资品种。

(ii) 已逾期尚未发生减值的债权性投资

			2015年1	2月31日		
	逾期不	逾期	逾期	逾期		担保物
	超过 30 天	30-60 天	60-90 天	90 天以上	合计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款项类投资	_	-		330,233,000	330,233,000	506,363,000
			2014年1	2月31日		
	逾期不	逾期	逾期	逾期		担保物
	超过 30 天	<u>30-60 天</u>	<u>60-90 天</u>	<u>90 天以上</u>	<u>合计</u>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应收款项类投资	***************************************	EXCELSES DESCRIPTION OF THE PROPERTY OF THE PR		330,233,000	330,233,000	506,363,000

- 九、 风险管理-续
- 2. 信用风险 续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分析

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风险集中度,是指因借款人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征,通常使信用风险相应提高。(1)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行业集中度相关分析参见附注六、7.(2);(2)本行属于区域性城市商业银行,目前虽有十一家异地分行,但除温州分行外均位于福建省内,受限于地域经营,信贷风险集中度相对较高。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没有足够资金以满足到期债务支付的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存款人提前或集中提款、借款人延期偿还贷款、资产负债的金额与到期日错配等。

本行董事会负责审议决定关于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政策,总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决定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及其警戒值,定期听取和讨论流动性风险情况报告,审议决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总行风险管理部负责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定流动性限额指标及监控体系,并定期进行流动性压力测试,充分揭示潜在流动性风险水平;总行计划财务部负责日常全辖资金头寸及短期流动性配置的管理,确保全行资金的支付需要,保障业务发展所需的流动性,并根据资产负债委员会决策及本行业务发展计划,结合资产负债期限结构以及流动性风险资产储备情况,采取限额管理、业务占比控制、期限管理等手段对各项业务发展规模及期限结构进行控制。流动性各相关部门负责执行各项流动性比例指标和缺口指标,对于接近或超出警戒值的,查明原因,并提出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的政策建议。

金融市场部、同业业务部等负责协助流动性头寸管理,进行银行间市场的融资操作。

本行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定期进行宏观经济形势、 央行货币政策、资金市场动态的分析研究,积极管理全行流动性。具体措施主要包括:

- (i) 保持负债稳定性,提高核心存款在负债中的比重;
- (ii) 设置一定的参数和限额监控和管理全行流动性头寸,对全行流动资金在总行集中管理,统一运用;
- (iii) 保持适当比例的现金及央行超额存款准备金、同业往来、流动性高的投资,并积极参与公开市场、货币市场和债券市场运作,保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
- (iv) 合理匹配资产到期目结构,通过多层次的流动性组合规避流动性风险;
- (v) 建立流动性预警机制和应急预案。

九、 风险管理 - 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非衍生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流动性风险分析

下表为本行资产负债表日至合同规定到期日非衍生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到期日结构分布。其中,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系按合同约定的未折现现金流列示:

				2015年12月				
48	即时偿还	1 个月内	1-3 个月	3个月-1年	1-5 年	5年以上	己逾期/无期限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完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见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46,625,074						10,873,867,915	13,720,492,98
		***************************************	•	7/3 7/0		-	10,073,007,913	910.885.84
F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9,755,439	500,366,666	2 441 022	763,742	-	-	•	173,032,7
企	-	8,088,209	2,441,833	162,502,667	-	*		173,032,7
1.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90,396,840	279,001,176	-		369,398,0
天入返售金融资产	-	7,168,434,128	758,745,429	2,296,250,000	1,282,800,000	-	-	11,506,229,5
支放贷款和垫款	-	2,571,796,823	5,163,340,477	22,235,529,501	23,009,192,212	2,388,635,373	4,999,300,452	60,367,794,8
「供出售金融资产	-	83,699,257	369,122,697	7,232,876,722	4,166,798,390	1,515,480,000	8,250,000	13,376,22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9,196,456	612,890,559	1,108,107,277	3,226,837,379	3,044,440,711	-	8,011,472,3
5收款项类投资		1,317,185,993	3,587,290,352	15,553,186,942	16,564,727,477	526,229,684	368,793,815	37,917,414,2
i.化金融资产	1,516,500	-	3,542,844	116,983,785	91,102,371		· · ·	213,145,5
C (ICL SICINA SC)	.,,,,,,,,,,,,,,,,,,,,,,,,,,,,,,,,,,,,,,							
2.融资产合计	3,257,897,013	11,668,767,532	10,497,374,191	48,796,597,476	48,620,459,005	7,474,785,768	16,250,212,182	146,566,093,1
]中央银行借款			2,068,750	252,965,903	_	_	_	255,034,6
引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8,410,105	3,453,297,275	5,453,714,436	14,378,358,881	1,221,390,000	_		24,585,170,6
可此及共認地的MATE IT MANAGE 作入资金	70,410,103	231,602,671	27,064,023	61,769,765	1,221,370,000			320,436,4
	-	10.750.431.908	631,103,907	455,510,772	-	-	-	11,837,046,5
美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292,622,797	1,302,288,889	•	72,774,531,5
及收存款	44,761,265,120	947,458,246	2,689,636,111	7,781,260,415			•	
拉付债券		2,300,000,000	3,070,000,000	7,174,716,895	2,196,178,995	2,000,000,000	•	16,740,895,8
其他金融负债	51,206,485	6,745,747	269,047	40,317,045	23,612,907		~	122,151,2
金融负债合计	44,890,881,710	17,689,535,847	11,873,856,274	30,144,899,676	18,733,804,699	3,302,288,889		126,635,267,0
资产负债净头寸	(41,632,984,697)	(6,020,768,315)	(1,376,482,083)	18,651,697,800	29,886,654,306	4,172,496,879	16,250,212,182	19,930,826,0
	Water land and the land and land	Institution of Control		2014年12月	1 31 日			
<u>4 E</u>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年	5年以上	己逾期/无期限	合让
<u> </u>	<u>即时</u> 偿还 人民币元	1 个月內 人民币元	1-3 个 <u>月</u>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u>己逾期/无期限</u> 人民币元	
				3 个月-1 年	1-5年			人民币元
见 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3 个月-1 年	1-5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1,896,318,4
见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F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人民币元 81,653,513	人民币元	3 个月-1 年 人民币元 - 1,828,378,906	1-5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见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F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F出资金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u>3 个月-1 年</u> 人民币元 -	1-5年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見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項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項 F出资金 J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人民币元 81,653,513 148,709,113	人民币元	<u>3 个月-1年</u> 人民币元 1,828,378,906 290,011,662	<u>1-5 年</u> 人民币元 - - -	人民币元 - -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701,363,3
见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序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序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强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人民币元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人民币元 - 245,149,323 262,642,560	3 全月-1 年 人民币元 -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5 年 人民币元 - - 1,220,390,000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701,363,3 2,184,300,6
已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产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产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入返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人民币元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人民币元 -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3个月-1年 人民币完 - 1,828,378,906 290,011,662 - 67,850,000 1,099,250,000	1-5 年 人民币元 - - - 1,220,390,000 4,021,900,000	人民市元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人民币元 11,896,318, 2,997,592,(701,363,3 2,184,300,(6,743,419,3
观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产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主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斗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人返售金融资产 运放货放和登款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人民币元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人民币元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3个月-1年 人民币元 - 1,828,378,906 290,011,662 -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1 <u>-5</u> 年 人民币元 -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10,319,475,583 - - - - 4,078,747,947	人民币元 11,896,318, 2,997,592, 701,363, 2,184,300, 6,743,419, 50,246,222,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成可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存出资金 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民入返借金融资产 医入返任金融资产 设放贷款和垫款 了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3 个月-1 年 人民市完 -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1-5 年 人民 II 元 - -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人民币完 - - - -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人民市元 11,896,318,4 2,997,592,6 701,363,3 2,184,300,6 6,743,419,3 50,246,222,2 8,859,826,1
是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产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产出资金 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即损益的金融资产 区入返售金融资产 支放贷款和垫款 了供出售金融资产 等有至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 245, 149,323 262,642,560 -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95,780,554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元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5 年 人民 市元 - -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人民币元 10,319,475,583 - - - - 4,078,747,947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701,363,3 2,184,300,6,743,419,3 50,246,222,8,859,826,7,958,126,4
是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库组资金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为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入返售金融资产 :放货款和盈款 (供出售金融资产 proximple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以下)	人民市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 - - - -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337,155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5,780,554 3,209,263,885	3 个月-1 年 人民市完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1-5 年 人民市元 - -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人民币元 10,319,475,583 - - - - 4,078,747,947	人民币元 11,896,318, 2,997,592,6 701,363,3 2,184,300,6,743,419, 50,246,222,8,859,826, 7,958,126, 24,592,161,
观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产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主出资金 认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为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三人返售金融资产 三人返售金融资产 等主人或货款和登款 了供出售金融资产 等和收益领费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 245, 149,323 262,642,560 -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95,780,554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元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5 年 人民 市元 - -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人民币元 10,319,475,583 - - - - 4,078,747,947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701,363,3 2,184,300,6 6,743,419,3 50,246,222,5 8,859,826,1 7,958,126,4 24,592,161,1
記念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項 可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項 出资金 化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拥损益的金融资产 法放贷款和整款 使出售金融资产 该供出售金融资产 这使数项类投资 企业款项类投资 化金融资产	人民市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 - - - -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337,155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5,780,554 3,209,263,885	3 个月-1 年 人民市完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1-5 年 人民市元 - -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人民币元 10,319,475,583 - - - - 4,078,747,947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701,363,3 2,184,300,6 6,743,419,5 50,246,222, 8,859,826,1 7,958,126,4 24,592,161,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产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产放信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反放贷款和检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等有至到期投资 更收款项类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 转值金融资产 转有至到期投资 更收款项类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95,780,554 3,209,263,885 270,226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元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1-5 年 人民 前元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4 701,363,3 2,184,300,6,743,419,3 50,246,222,3 8,859,826,1 7,958,126,4 24,592,141,103,001,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产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注出资金 人允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定入返借金融资产 定政贷款和整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等有至期投资 医电款项类投资 長他金融资产 会融资产合计 即中央银行借款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245, 149, 323 262, 642, 560 484, 998, 000 5,875, 764, 614 1,198,896,607 295, 780, 554 3,209, 263,885 270, 226 11,572, 765, 769 100, 887, 500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元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08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36,086,002,084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701,363,3 2,184,300,6 6,743,419,3 50,246,222,3 8,859,826,1 7,958,126,4 24,592,161,1 103,001,5
更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行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计为当场的企融资产 足及免价值明损益的金融资产 足及连生金融资产 发展生金融资产 穿在至到期投资 安收款项类投资 長他金融资产 会被资产 合计 可中央银行借款 可中央银行借款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6,864,893,847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95,780,554 3,209,263,885 270,226 11,572,765,769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完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39,893,452,026	1-5 年 人民 前元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701,363,3 2,184,300,(6,743,419,3 50,246,222,3 8,859,826,1 7,958,1264,24,592,161,1 103,001,5 116,282,330,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产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注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即揭黏的金融资产 反放贷款和检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每面积分量 更收款项类投资 更收款项类设置 是被资产合计 。 申中央银行借款 再以及债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下入资金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6,864,893,847	245, 149, 323 262, 642, 560 484, 998, 000 5,875, 764, 614 1,198, 896, 607 295, 780, 554 3,209, 263, 885 270, 226 11,572, 765, 769 100, 887, 500 3,008, 125, 124 824, 499, 359	3 个月-1 年 人民市完 1,828,378,906 299,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6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39,893,452,026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08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36,086,002,084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701,363,3 2,184,300,(6,743,419,3 50,246,222,3 8,859,826,1 7,958,126,4 24,592,141,1 103,001,3 108,887,5 22,698,493,3 1,312,367,6
观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让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大返售金融资产 《大返售金融资产 等有至期投资 证收缺和金融资产 等有至期类投资 他金融资产 。这融资产合计 即中央银行借款 则中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大及管理》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 - - - - - - - - - - - - - - - - - -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6,864,893,847 4,312,325,041 269,080,807 5,294,017,017	245, 149, 323 262, 642, 560 484, 998, 000 5,875, 764, 614 1,198,896,607 295, 780, 554 3,209, 263,885 270, 226 11,572, 765, 769 100, 887, 500 3,008, 125, 124 824, 499, 359 353, 662, 557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元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39,893,452,026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36,086,002,084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5,037,507,110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6 701,363,3 2,184,300,6 6,743,419,3 50,246,222,3 8,859,826,1 7,958,126,6 24,592,161,1 103,001,5 116,282,330,8 100,887,5 22,698,493,1 1,31,236,7 5,896,666,
2。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序出资金。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为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效重任金融资产 6.放货款和盘款 供供用金融资产 8.在实现类投资 (在实现类投资 (在实现类投资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在)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6,864,893,847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95,780,554 3,209,263,885 270,226 11,572,765,769 100,887,500 3,008,125,124 824,499,359 353,662,557 4,701,848,229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完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39,893,452,026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36,086,002,084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人民币元 11,896,318, 2,997,592, 701,363. 2,184,300, 6,743,419, 50,246,222; 8,859,826, 7,958,126, 24,592,161, 103,001,: 116,282,330,1 100,887, 22,698,493, 1,312,367, 5,896,066,
是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产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许为当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计为当即揭贴的金融资产 无效贷款和整款 更放贷款和金融资产 等证的基础数资产 等证数额资产 专业款项类效资 是他金融资产 全量。 企业金融资产 全量。 企业金融资产 全量。 企业金融资产 企业金融产 企业金融资产 企业金融产	1,576,842,874 842,410,319 1,983,290 2,421,236,483 45,793,621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6,864,893,847 4,312,325,041 269,080,807 5,294,017,017 3,073,959,048	245, 149, 323 262, 642, 560 484, 998, 000 5,875, 764, 614 1,198,896,607 295, 780, 554 3,209, 263,885 270, 226 11,572, 765, 769 100, 887, 500 3,008, 125, 124 824, 499, 359 353, 662, 557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元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39,893,452,026 10,126,920,725 218,786,906 248,387,215 5,280,289,342 2,644,630,822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36,086,002,084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5,037,507,110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11,896,318,4 2,997,592,4 701,363.3 2,184,300,6 6,743,419,3 50,246,222,3 8,859,826,1 7,958,126,4 24,592,141,1 103,001,3 116,282,330,3 1,312,367,1 5,886,066,6 64,398,672,2 7,485,395,6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异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计入当组排扬益的金融资产 大政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组排扬益的金融资产 大政份款金融资款 可供出售到提投资 专取款项类资 专取款项类资 专取款项类资 企融、资产 企融、资产 企。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业、企	人民币元 1,576,842,874 842,410,319 - - - - - - - - - - - - - - - - - - -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6,864,893,847 4,312,325,041 269,080,807 5,294,017,017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95,780,554 3,209,263,885 270,226 11,572,765,769 100,887,500 3,008,125,124 824,499,359 353,662,557 4,701,848,229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完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39,893,452,026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36,086,002,084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5,037,507,110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0 701,363,3 2,184,300,0 6,743,419,3 50,246,222,3 8,859,826,1 7,958,126,4 24,592,161,1 103,801,5 108,872,5 22,698,493,3 1,312,367,0 5,896,666,7 64,398,672,6
是是	1,576,842,874 842,410,319 1,983,290 2,421,236,483 45,793,621	81,653,513 148,709,113 7,400,000 1,137,271,382 3,318,627,252 1,539,499,550 19,193,866 563,837,155 48,702,016 6,864,893,847 4,312,325,041 269,080,807 5,294,017,017 3,073,959,048	245,149,323 262,642,560 484,998,000 5,875,764,614 1,198,896,607 295,780,554 3,209,263,885 270,226 11,572,765,769 100,887,500 3,008,125,124 824,499,359 353,662,557 4,701,848,229	3 全月-1 年 人民市元 1,828,378,906 290,011,662 67,850,000 1,099,250,000 20,433,392,645 2,375,166,799 2,060,514,343 11,702,030,971 36,856,700 39,893,452,026 10,126,920,725 218,786,906 248,387,215 5,280,289,342 2,644,630,822	1,220,390,000 4,021,900,000 14,863,759,486 3,590,848,160 3,375,905,109 8,998,925,534 14,273,795 36,086,002,084	888,660,000 1,675,930,381 147,165,000 2,206,732,617 118,103,633 915,479 5,037,507,110	人民市元 10,319,475,583 - - - 4,078,747,947 8,250,000	合社 人民币元 11,896,318,4 2,997,592,0 701,363,3 2,184,300,0 6,743,419,3 50,246,222,3 8,859,826,1 7,958,126,4 24,592,161,1 103,001,5 116,282,330,8 100,887,5 22,698,493,3 1,312,367,0 5,896,066,7 64,398,672,6 7,485,395,8 116,768,8

九、 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流动性风险管理

可用于偿还所有负债及用于支付发行在外贷款承诺的资产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在正常经营过程中, 大部分到期存款金额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取而是继续留在本行,另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也可以在需要时处置取得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表外项目流动风险分析

本行的表外项目主要有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承兑汇票等。下表列示了本行表外项目的主要情况:

		2015年1	2月31日	
	一年以内	<u>一至五年</u>	五年以上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贷款承诺	1,255,980,946	3,388,403,993	604,981,300	5,249,366,239
开出信用证	374,260,685	**	-	374,260,685
开出保函	916,021,157	424,406,842	452,502,475	1,792,930,474
银行承兑汇票	13,343,475,250	-		13,343,475,250
合计	15,889,738,038	3,812,810,835	1,057,483,775	20,760,032,648
		2014年1	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贷款承诺	727,391,829	1,279,613,238	405,444,000	2,412,449,067
开出信用证	350,123,938	-	-	350,123,938
开出保函	1,349,989,115	846,261,401	1,000,000	2,197,250,516
银行承兑汇票	10,564,910,682	-		10,564,910,682
合计	12,992,415,564	2,125,874,639	406,444,000	15,524,734,203

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出现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存在于交易账户及银行账户中。

本行风险管理部作为专职管理部门,对本行的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交易账户反映本行资金业务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与负债,本行根据头寸分布的分析对交易账户进行运作。银行账户反映本行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与负债。本行银行账户面临的主要的市场风险是利率风险与外汇风险。

九、 风险管理-续

4. 市场风险 - 续

敏感性分析是本行对银行账户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外汇风险

本行主要以人民币进行业务,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部分业务则以美元或其他币种进行。 境内人民币兑换美元或其他币种的汇率受中国人民银行的调控。汇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行 为保持一定外币头寸的结构性风险。本行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和经营水平,通过限额设 立和控制、强化资产负债币种结构的匹配的方法来管理和控制汇率风险。

下表为本行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分币种的结构分析。

			2015年12月31日		
科目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港元折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合计
11. E .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629,423,447	69,752,667	2,864,515	13,415,205	13,715,455,834
存放詞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623,263,634	19,781,167	49,995,696	217,428,282	910,468,779
拆出资金	161,000,000	15,761,107	47,775,070	8,081,250	169,081,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101,000,000	=	=	0,001,230	109,001,230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825,416	_			333,825,4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176,827,376	_	_	_	11,176,827,3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49,743,697,107	1,596,739,093	_	_	51,340,436,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360,123,101	1,570,157,075			12,360,123,1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6,932,137,725	_	_	_	6,932,137,725
应收款项类投资	33,843,508,519		_	-	33,843,508,519
其他金融资产	996,844,893	16,875,811	*	5,837	1.013,726,541
, 1,					
金融资产合计	129,800,651,218	1,703,148,738	52,860,211	238,930,574	131,795,590,7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250,000,000	•	-	-	25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3,447,812,642	376,628,800	-	-	23,824,441,442
拆入资金	23,630,000	295,701,269	-	-	319,331,2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811,133,355	-	-	w	11,811,133,355
吸收存款	70,653,177,547	855,269,641	46,629,556	177,978,651	71,733,055,395
应付债券	16,254,229,732	-	-		16,254,229,732
其他金融负债	1,421,830,095	20,086,135	14,874	184,258	1,442,115,362
金融负债合计	123,861,813,371	1,547,685,845	46,644,430	178,162,909	125,634,306,555
资产负债净头寸	5,938,837,847	155,462,893	6,215,781	60,767,665	6,161,284,186
科目	人民币	美元折人民币	2014年12月31日 港元折人民币	せんであず 1 12 m	
1 1 Pol	7444	<u> X/13/1/X/X/11</u>	他几乎人民用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u>合计</u>
1.1 104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u> </u>	<u>台廿</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人民币元 53,125,831	人民币元 1,766,331	人民币元 12,292,752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人民币元 53,125,831	人民币元 1,766,331	人民币元 12,292,752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 1,896,557,623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天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解验资产 特定的资本。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 1,896,557,623 - 1,040,230,000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 - - -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 - - -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 1,896,557,623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天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解验资产 特定的资本。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 1,896,557,623 - 1,040,230,000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 - - -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 - - -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整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 1,896,557,623 - 1,040,230,000 38,095,749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人民币完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 - - -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天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侧投资 应收款项类投资 疾收金融资产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 1,896,557,623 - 1,040,230,000 38,095,749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人民币完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 - - -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106,293,153,617 100,000,00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免企融资产 实放贷款和垫款产 方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额整资产 转有至到期投资 应收款额资产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台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人民币元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102,699,664,467 100,000,000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 1,896,557,623 - 1,040,230,000 38,095,749 3,373,347,921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人民币完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 - - -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106,293,153,61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进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产 天入返售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规股资 按有象融资产 持有象款资产 转重数源资产 转重数源资产 查融资产 金融资产 由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开设金。 产品回购金融资产款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102,699,664,467 100,000,000 20,613,292,663 5,887,092,503	入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1,896,557,623 1,040,230,000 38,095,749 3,373,347,921 764,875,000 1,308,105,332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 - - - 1,686 25,844,729	人民币完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 - - -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106,293,153,617 100,000,000 21,378,167,66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售金融资产 发放货售期损益的产 发放货售和整融资产 发放货售和整设资 可供出资量项类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合计 向中央银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运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102,699,664,467 100,000,000 20,613,292,663 5,887,092,503 62,532,469,935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 1,896,557,623 - 1,040,230,000 38,095,749 3,373,347,921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人民币完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 - - -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106,293,153,617 100,000,000 21,378,167,663 1,308,105,332 5,887,092,503 63,561,637,02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货款和建款 可供金额资产 发放货数和建设资 应收查额资产 持有套款强资产 主他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少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实出传验额资产款 吸收传费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102,699,664,467 100,000,000 20,613,292,663 5,887,092,503 62,532,469,935 6,929,331,687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1,896,557,623 1,040,230,000 38,095,749 3,373,347,921 764,875,000 1,308,105,332 851,021,461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 - - 1,686 25,844,729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106,293,153,617 100,000,000 21,378,167,663 1,308,105,332 5,887,092,503 63,561,637,020 6,929,331,68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售金融资产 发放货售期损益的产 发放货售和整融资产 发放货售和整设资 可供出资量项类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合计 向中央银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运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102,699,664,467 100,000,000 20,613,292,663 5,887,092,503 62,532,469,935	入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1,896,557,623 1,040,230,000 38,095,749 3,373,347,921 764,875,000 1,308,105,332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 - - - 1,686 25,844,729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106,293,153,617 100,000,000 21,378,167,663 1,308,105,332 5,887,092,503 63,561,637,02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发放货款和建款 可供金额资产 发放货数和建设资 应收查额资产 持有套款强资产 主他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少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实出传验额资产款 吸收传费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102,699,664,467 100,000,000 20,613,292,663 5,887,092,503 62,532,469,935 6,929,331,687	人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1,896,557,623 1,040,230,000 38,095,749 3,373,347,921 764,875,000 1,308,105,332 851,021,461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 - - 1,686 25,844,729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人民币元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106,293,153,617 100,000,000 21,378,167,663 1,308,105,332 5,887,092,503 63,561,637,020 6,929,331,687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时处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期担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产 发放份素和融融资产 发放份需和整款产 持有效款金融资产 持有效款金融资资 其他金融资产 检验金融资产 全。融资产 金融资产 由中央及其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质实出售则业资金。 应收有债券 吸收付债券 更收付金融负债	11,824,325,956 2,724,955,038 265,000,00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2,664,272,767 8,302,974,039 7,028,657,167 21,221,184,029 717,197,311 102,699,664,467 100,000,000 20,613,292,663 5,887,092,503 62,532,469,935 6,929,331,687 1,319,198,846	入民币元 53,125,831 69,983,718 275,355,000 1,896,557,623 1,040,230,000 38,095,749 3,373,347,921 764,875,000 1,308,105,332 851,021,461 30,181,236	人民币元 1,766,331 3,566,092 20,510,620 - - - 1,686 25,844,729 - - - - - - - - - - - - - - - - - - -	人民币元 12,292,752 48,460,166 133,314,550	11,891,510,870 2,846,965,014 694,180,170 1,828,168,490 6,122,929,670 44,560,830,390 8,302,974,039 7,028,657,167 22,261,414,029 755,523,778 106,293,153,617 100,000,000 21,378,167,663 1,308,105,332 5,887,092,503 63,561,637,020 6,929,331,687 1,349,392,754

九、 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外汇风险 - 续

下表显示了人民币对所有外币的即期汇率同时升值 5%或贬值 5%的情况下,对本行未来一年净利润的影响。

	<u>2015 年</u> 净利润增加/(减少) 人民币元	2014 年 净利润增加/(减少) 人民币元
升值 5%	(8,341,738)	(17,293,043)
贬值 5%	8,341,738	17,293,043

对净利润的影响来自于货币性资产与负债净头寸的公允价值受人民币汇率变动的影响。

上述对净利润的影响是基于本行年末汇率敏感性头寸在全年保持不变。在实际操作中,本行会依据对汇率走势的判断,主动调整外币头寸。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主要源自于本行资产负债利率重定价期限错配。本行通过利用缺口分析系统,对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资产的比重,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的情况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2010	T 12/3 21 1-1		
<u>科目</u>	<u>3 个月内</u>	3个月-1年	1-5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光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350,503,485	-	-	-	364,952,349	13,715,455,83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09,728,779	740,000	-	-	-	910,468,779
拆出资金	8,081,250	161,000,000	-	-	-	169,081,2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80,180,640	253,644,776	-	-	333,825,4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826,827,376	2,150,000,000	1,200,000,000	-	-	11,176,827,3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559,482,524	22,361,396,914	12,650,087,586	769,469,176	-	51,340,436,2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31,845,251	6,358,471,153	2,871,862,547	1,380,824,150	417,120,000	12,360,123,1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578,397,949	901,486,995	2,539,302,952	2,912,949,829	-	6,932,137,725
应收款项类投资	4,332,085,972	14,559,876,318	14,621,891,797	329,654,432	_	33,843,508,519
其他金融资产		-	-	-	1,013,726,541	1,013,726,541
金融资产合计	43,896,952,586	46,573,152,020	34,136,789,658	5,392,897,587	1,795,798,890	131,795,590,74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50,000,000		*	_	250,0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743,441,442	13,881,000,000	1,200,000,000	_	-	23,824,441,442
拆入资金	258,295,065	61,036,204		-	-	319,331,269
类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367,077,165	444,056,190	-	-	~	11,811,133,355
吸收存款	45,204,722,114	7,580,764,524	14,983,249,074	1,300,000,000	2,664,319,683	71,733,055,395
应付债券	5,350,074,690	6,914,810,836	1,996,640,874	1,992,703,332		16,254,229,732
其他金融负债	-		*	-	1,442,115,362	1,442,115,362
金融负债合计	70,923,610,476	29,131,667,754	18,179,889,948	3,292,703,332	4,106,435,045	125,634,306,555
资产负债净头寸	(27,026,657,890)	17,441,484,266	15,956,899,710	2,100,194,255	(2,310,636,155)	6,161,284,186

九、 风险管理 - 续

4. 市场风险 - 续

利率风险 - 续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科目	3 个月内	3 个月-1 年	<u>1-5 年</u>	5年以上	不计息	<u>合计</u>
aluakuusoo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38,452,929	-	-	-	353,057,941	11,891,510,87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54,575,014	1,586,390,000	106,000,000	-	-	2,846,965,014
拆出资金	406,800,170	287,380,000	-	_	-	694,180,170
以公允价值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1,018,840,771	809,327,719	-	1,828,168,49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513,129,670	909,800,000	3,700,000,000	-	•	6,122,929,6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997,209,122	20,570,330,306	6,605,259,853	388,031,109	-	44,560,830,3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93,921,168	2,173,114,886	3,239,704,643	130,235,092	65,998,250	8,302,974,0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4,839,366	1,856,411,754	2,851,028,707	2,066,377,340	-	7,028,657,1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3,469,303,904	10,708,679,182	8,003,619,269	79,811,674	-	22,261,414,029
其他金融资产	_		-		755,523,778	755,523,778
金融资产合计	38,028,231,343	38,092,106,128	25,524,453,243	3,473,782,934	1,174,579,969	106,293,153,6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100,000,000	_	_		_	000,000,00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7,468,385,663	9,049,782,000	4,860,000,000	_	-	21,378,167,663
拆入资金	1,092,415,757	215,689,575	-	-	_	1,308,105,3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5,640,574,953	246,517,550	-	_	~	5,887,092,503
吸收存款	37,528,065,951	5,266,845,681	9,028,544,489	11,692,120,010	46,060,889	63,561,637,020
应付债券	1,500,928,766	2,433,615,783	2,994,787,138	-	, , <u>.</u>	6,929,331,687
其他金融负债	-	-	<u>-</u>		1,349,392,754	1,349,392,754
金融负债合计	53,330,371,090	17,212,450,589	16,883,331,627	11,692,120,010	1,395,453,643	100,513,726,959
资产负债净头寸	(15,302,139,747)	20,879,655,539	8,641,121,616	(8,218,337,076)	(220,873,674)	5,779,426,658
		The state of the s	4211-		p	ETTOE COMMON TO THE TOTAL COMMON TO THE THE TOTAL COMMON TO THE TOTAL COMMON TO THE TOTAL COMMON TO THE TH

下表显示了所有货币的收益率同时平行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结构,对本行未来一年的净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上升 100 个基点		下降10	00 个基点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增加/(减少)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2015年	128,308,268	(139,821,708)	(128,308,268)	148,210,612
2014年	41,696,261	(56,184,618)	(41,696,261)	58,295,485

上述对本行未来一年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来自于货币性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受利率变动的影响。

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确定公允价值的方法

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计量中的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u>第一层次</u> 人民币元	<u>第二层次</u> 人民币元	<u>第三层次</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333,825,416	-	333,825,416
债务工具投资		9,083,100,507	3,268,772,594	12,351,873,101
合计	-	9,416,925,923	3,268,772,594	12,685,698,517
			年12月31日	
	<u>第一层次</u> 人民币元	<u>2014</u> <u>第二层次</u> 人民币元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u>第二层次</u>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本行未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从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转移到第三层次,亦未有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于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转换。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债务工具投资 9,416,925,923 6,035,263,268 现金流量折现法 相关债券收益率曲线

-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续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续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估值技术

债务工具投资

3,268,772,594

4,087,629,261

现金流量折现法

上述债务工具投资,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来估价,主要的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为折现率,加权平均值为5.86%,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与公允价值呈反向变动关系。

金融资产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分析如下:

•	<u>2015 年</u> 人民币元
2015年1月1日	4,087,629,261
利得总额 - 计入当期损益 购入 结算	(6,501,400) 2,808,655,743 (3,621,011,010)
2015年12月31日	3,268,772,594
年末持有以上资产项目于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	
	人民币元
2014年1月1日	5,537,715,659
利得总额 - 计入当期损益 购入 结算	43,293,586 10,503,876,016 (11,997,256,000)
2014年12月31日	4,087,629,261
年末持有以上资产项目于损益中确认的未实现收益或损失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 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除下表所列的项目外,本行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2015年1	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1,340,436,200	51,702,181,657	44,560,830,390	44,613,907,736	
持有至到期投资	6,932,137,725	7,120,571,822	7,028,657,167	7,058,210,477	
应收款项类投资	33,843,508,519	34,243,110,635	22,261,414,029	22,471,770,086	
金融资产合计	92,116,082,444	93,065,864,114	73,850,901,586	74,143,888,299	
金融负债			****		
吸收存款	71,733,055,395	72,608,890,438	63,561,637,020	63,611,140,581	
应付债券	16,254,229,732	16,426,564,020	6,929,331,687	6,861,455,200	
金融负债合计	87,987,285,127	89,035,454,458	70,490,968,707	70,472,595,781	

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层次: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7,120,571,822 2,635,432,681 9,756,004,503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51,702,181,657 31,607,677,954 83,309,859,611	会计 人民币元 51,702,181,657 7,120,571,822 34,243,110,635 93,065,864,114
2,635,432,681 9,756,004,503	31,607,677,954	7,120,571,822 34,243,110,635
2,635,432,681 9,756,004,503	31,607,677,954	7,120,571,822 34,243,110,635
2,635,432,681 9,756,004,503		34,243,110,635
9,756,004,503		
	83,309,859,611	93,065,864,114
72.608.890.438		
72,608,890,438		
	-	72,608,890,438
16,426,564,020	-	16,426,564,020
89,035,454,458		89,035,454,458
2014 🕄	F 12 月 31 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人民币元
-	44,613,907,736	44,613,907,736
7,058,210,477	**	7,058,210,477
1,306,848,773	21,164,921,313	22,471,770,086
8,365,059,250	65,778,829,049	74,143,888,299

63,611,140,581	-	63,611,140,581
6,861,455,200	•	6,861,455,200
	_	70,472,595,781
	1,306,848,773 8,365,059,250 63,611,140,581	7,058,210,477 1,306,848,773 21,164,921,313 8,365,059,250 65,778,829,049 63,611,140,581 - 6,861,455,200 -

- 十、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续
-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续

第二、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定量信息:_

	2015年12月31日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2014年12月31日 <u>公允价值</u> 人民币元	<u>估值技术</u>	输入值
发放贷款与垫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51,702,181,657 7,120,571,822	44,613,907,736 7,058,210,477	现金流量折现法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 反映资产信用风险的折现率 相关债券收益率曲线 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
应收款项类投资	34,243,110,635	22,471,770,086	现金流量折现法	债权收益率曲线、折现率
吸收存款	72,608,890,438	63,611,140,58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通货膨胀率、市场存款利率
应付债券	16,426,564,020	6,861,455,2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相关债券收益率曲线

十一、资本管理

报告期内,本行按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认真贯彻执行各项资本管理政策。按照本行《2015-2019年发展规划纲要》的要求,从经营战略、风险状况和监管要求出发,实现各项业务健康、持续、稳健发展,确保资本充足率水平与全行战略发展、风险偏好以及风险管理能力相匹配。本行强化资本配置管理功能,主要有以下措施和要求:

1. 内部资本管理

1.1 内源性资本补充

在确保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的基础上,通过合理确定不良资产核销策略与利润转增核心资本的策略、以及计提超额准备等方式,来决定内源性资本补充的方案。

1.2 资本配置

一是在业务选择上,向零售业务、金融市场业务、同业业务等低风险、资本占用较少的业务倾斜;二是根据资本占用情况,配置本行财务资源,促使分支机构向零售业务转型,公司业务向"大、小、链、特"转型,并制定相应的考核办法;三是加强全面风险管理,积极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三大支柱"(全面风险管理、全过程管控、全员合规),做好"六个方面"(合规、可预警、可识别、可计量、可化解、资本约束),全面提高风险管控的执行力,并将资本集约化原则嵌入进去;四是在平衡计分卡基础上逐步建立起经济资本考核体系;五是每月计算风险资产情况,根据资本充足率的变化,及时调整资产结构,按照限额控制银行风险资产布局和发展节奏,确保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满足监管要求。

十一、资本管理-续

2. 外源性资本补充

明确资本管理计划:一是本行预计于 2016 年发行人民币 20 亿元以内的债券,用于补充二级资本;二是本行根据战略发展需要,目前正在积极策划 3 年中长期资本规划的管理方案。

本行将按照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文件规定,认真实施新资本协议,按照新的监管准则实时监控本行资本的充足性和监管资本的运用情况。

十二、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行的财务报表于2016年4月27日已经本行董事会批准。

* * *财务报表结束* * *

内部控制审阅报告 2015年12月31日



德勒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 外滩中心30楼 邮政编码: 200002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30/F Bund Center 222 Yan An Road Fast Shanghai 200002, PRC

内部控制审阅报告

德师报(阅)字(16)第 R0031 号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海峡银行"或"银行") 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 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6年4月27日出具了德师报(审)字(16)第P2073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福建海峡银行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11号一通过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 环境识别和评估重大错报风险》规定的了解被审计单位内部控制的有关要求,了解了与审计 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评估重大错报风险及设计进一步审计程序的性质、时间和范 围;同时作为实施进一步审计程序的一部分,我们亦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231 号一针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采取的应对措施》有关控制测试的要求,执行了相关控制测 试。上述了解内部控制和控制测试并不是对内部控制的专门审核,也不是专为发现内部控制 缺陷、欺诈及舞弊而进行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是福建海峡银行管理层的责任。在上述了解 内部控制和控制测试过程中, 我们结合福建海峡银行的实际情况, 实施了包括询问、观察、 检查、追踪交易在财务报告信息系统中处理过程及重新执行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基于我们对福建海峡银行 2015 年度的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而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 未发现福建海峡银行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方面存在 重大缺陷。

由于任何内部控制均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误发生但未被发现的可 能性。此外,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因为情况的 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程序遵循程度的降低。因此,在本年度 间有效的内部控制,并不保证在未来也必然有效。

本内部控制审阅报告仅供福建海峡银行编制 2015 年年度报告之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它任何目的。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6年4月27日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5 年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银监会《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制度和评价办法,审计稽核部对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内部控制现状综述

按照本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的规定,董事会负责保证本公司建立并实施充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监事会负责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实施进行监督。高级管理层负责建立和完善内部组织机构,保证内部控制的各项职责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保证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保证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保证公司业务记录、会计信息、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及时、真实、完整和准确。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评价相关规定,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本年度公司在业务部门自评、总行合规管理部复评的基础上,由总行审计稽核部结合内部控制日常监督情况,对公司整体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再评价,企业层面涵盖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大控制要素,流程层面覆盖公司金融业务、零售业务、资金及同业业务、中间业务、新兴业务、支付结算、运营管理、财务会计管理等公司主要业务和管理活动,不存在重大遗漏。

三、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

(一) 内部控制环境

1、公司治理结构。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不断完善"三会一层"组织架构,形成了权责分明、运作规范、管理科学的现代银行公司治理机制,保障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董事会持续关注公司内部控制状况,监督管理层制定相关制度、程序和措施,从而建立良好的内部控制文化。本年度在《当代金融家》杂志社主办的"第四届中国最佳中小银行评选活动"中本公司获得"2014年度最佳董事会"奖。

(一) 内部控制环境 - 续

- 2、企业组织架构。本公司根据分工协作、相互制约、权责一致、简洁高效的原则,结合业务 发展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架构,制定部门职责和岗位说明书,责任落实到人。在公司架 构设置上,明确划分总行与分支机构、相关部门之间、岗位之间、上下级机构之间的职责,建立并 完善业务条线营销组织管理模式,稳步推进公司业务、零售业务、国际业务、营运管理、风险管理、 合规管理、信息技术等相关条线建设,建立横向与纵向相互监督的制约机制,提升内部控制的效力。
- 3、发展战略。面对经济新常态带来的各种挑战和机遇,作为地方中小银行,本公司立足"两岸金融、市民金融、特色金融"的战略定位,按照"做大、做强、做特、做优"的发展目标,坚持专业与安全,坚持创新与特色,聚焦客户提升,聚焦价值提升,实施差异化发展战略。通过"两岸金融"战略有效对接地方经济转型战略、通过"特色金融"战略积极推进地方产业结构调整、通过"市民金融"战略引领发展地方普惠金融、通过补充资本提升差异化发展能力、通过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助力特色化经营、通过提升专业化服务驱动创新发展。2015年是本公司《五年发展战略规划》实施的第一个完整年度,在严峻的外部形势下,较好实现了年度经营目标,朝五年发展规划迈出了坚实的第一步。
- 4、人力资源管理。本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深入实施人才强行战略,持续推进学习型企业建设,高度重视人才的引进、培养、选拔和激励,创新人力资源工作机制,强化人力资源开发和管理,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有力的智力支撑和人才保障。
- 5、社会责任。本公司持续完善社会责任体系,强化社会责任管理,履行经济发展责任,发挥城商行地域性、普惠性优势,落实两岸金融、市民金融、特色金融。践行环保责任,支持国家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将推行节能减排和防范环境风险作为信贷管理的重要目标,推行绿色运营、绿色采购、绿色出行。为社会奉献爱心,积极参与爱心公益活动。实现社会责任理念与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相结合。
- 6、企业文化。公司以"海纳百川、安和乐利"为基础,建立核心价值观体系,秉持"客户是银行的核心资产"的经营理念,坚持"专业、诚信、勤勉、担当"的人才观,通过持续推动"合规发展年"教育实践活动、品牌建设、人文关怀等方式,不断提升公司的制度文化、行为文化、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

(二) 风险识别和评估

本公司不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扩展风险管理战略体系边界及内涵。根据董事会发布的《五年发展战略规划》,从聚焦业务定位、强化风险管理、提升科技与效率等方面,明确风险管理愿景、理念、偏好、目标及实施路径。本公司高级管理层及相关专门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批准的风险管理战略及总体政策,制定风险管理相关政策、管理办法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充分了解并评估本公司风险水平及管理状况,按照管理职责以及风险报告路径、频率,定期向董事会提交报告。本公司不断完善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管理的制度和流程,开发和运用风险量化评估的方法和模型,强化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 1、信用风险管理。本公司不断优化信用风险管理机制,信用风险管理能力不断提升。一是推进评审体系改革,积极推动并完善全行统一的风险评审体系。二是优化统一授信管理,推动新兴业务产品的风险审查和快速审批。三是调整优化放款流程,"四集中"放款流程改造如期投产实施,以流程创新防控操作风险,以集中流水线式的服务提高流程整体效率。四是制定年度授信政策,主动调整授信业务结构。五是全力压降不良资产,顺利完成逾期贷款防控工作目标。
- 2、市场风险管理。本公司不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建立了必要的授权、授信管理和市场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流程。一是制定了《债券投资政策》,确定了信用债券投资准入标准,明确各类债券限额、年度交易限额、久期限额等。二是采取有效措施,积极防范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三是不断完善理财业务、同业业务风险管控,对非标资产比例、单一金融机构法人的融出资金比例、同业融入资金余额比例等指标进行严格控制。
- 3、操作风险管理。一是完善视频监控方面的制度,明确了视频监控相关工作职责和要求。二是加强员工行为管理,完善《员工行为守则》、《员工异常行为管理办法》等制度,并定期开展员工异常行为排查。三是组织开展打击非法集资宣教、非常集资问题专项整治、涉嫌非法集资广告讯息排查等活动,严防非法集资风险向内部扩散。四是多形式开展各类常规检查、专项检查。五是加强案件风险管理。
- 4、流动性风险管理。一是建立健全流动性管理体系,厘清各部门间职责。制定《福建海峡银行流动性管理政策》,明确流动性偏好、流动性策略。二是完善流动性内部监测,制定资金头寸管理流程,适时调整流动性限额;以存款保险制度推出为背景,针对政策推行过程中潜在的挤兑风险,制定专门的流动性风险应急管理预案。三是结合宏观政策变动以及利率市场化加快等多重因素,在资产配置上严格控制到期期限缺口,结合市场流动性状况,及时调整超额备付金规模,确保资金头寸的充足。年内各项流动性指标基本保持稳定,主要指标均能达到或优于监管要求。
- 5、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本公司持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不断完善"两地三中心"灾备体系;初步建立信息科技风险动态监测机制,提高风险管理的及时性;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相关系统建设;加强业务连续性管理,全面开展各项应急演练;推进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建设,引入专业测评机构对三级以上系统进行了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加强互联网信息防护,确保网络安全;加强外包项目建设风险管理;防范信息科技外包风险。

(二) 风险识别和评估 - 续

6、声誉风险管理。本公司持续加强声誉风险管理,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一是完善声誉风险管理制度,加强突发事件应对。二是加强舆情监测,建立从互联网获取突发事件信息的采编机制,关注重点区域、重点领域和重点机构的舆情,确保在第一时间发现与本公司有关的舆情信息,掌握主动权。三是组织召开信访工作专题会,分析总结信访问题产生原因,确定工作重点。

(三) 内部控制活动

1、授信业务内部控制。

按照"做大、做强、做特、做优"的总要求,以"市民金融、特色金融、两岸金融"为定位,保持规模与效益的同步增长。

- (1) 公司授信业务方面,一是设立大客户部、海洋产业金融部、机构金融部、城镇化金融部等特色金融部,实现专业化分工,提升专业化能力,提高风险防控能力。二是在福州地区直属支行率先执行对公团队派驻制度,由专业化团队对接企业客户的营销与服务,并根据客户行业细分,成立专营团队,按照客户群体的共性特征,实现客户专业化服务。三是加强客户关系管理,完善相关制度,提供针对性服务,更好防范风险。四是在授信审查方面,对钢贸、担保公司、担保圈等高风险领域采取专人专审、多人复审的审查模式,从严控制上述业务。五是持续强化授信后管理,完善贷后管理制度,按季对贷后管理执行情况进行非现场检查;落实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六是组织对重点授信风险领域进行现场检查。
- (2) 零售业务方面,一是调整信贷制度,适度创新,丰富产品体系,构建了以抵押类助业贷款为资产核心、以优质客户消费信用贷款为营销抓手、区域性政策差异化产品为特色的零售信贷业务体系。二是实现条线内嵌评审,推行标准调查模板。随着评审体系改革的深化,福州市区直属支行零售信贷评审实现内嵌式管理,将评审工作前移,缩短产品政策制定、执行反馈、业务培训指导的流程。同时,按业务类型制定多个零售信贷产品的调查模板,统一审查标准,多手段多方法对个贷业务收件来源、创业背景、信用状况、还款来源、押品变现进行审查。三是加强从业人员培训,推行从业资格认证。

2、资金和同业业务内部控制。

一是逐步完善同业业务管理制度,积极适应监管新政及业务创新要求。二是对同业业务实行统一管理。建立统一的同业授信管理政策,同业授信额度和统一授信额度均由总行授信评审委员会审批,由资产负债部负责全行同业授信额度管理。三是票据业务实行授权审批制度,严格执行前、中、后台分离原则。四是通过本币资金交易风险管理系统(即 COMSTAR 系统)对资金交易业务进行授权授信、交易对手以及债券止损预警的电子化自动控制。五是实时跟踪票据市场波动,适时调整票据直贴利率指导价格,减少市场利率波动对票据业务的影响。

- 三、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情况 续
- (三) 内部控制活动 续
 - 3、存款及柜台业务内部控制。
 - 一是不断完善内控制度,确保柜面业务操作规范化、制度化。二是针对检查管理中发现的业务风险点,定期举办柜面业务操作风险警示教育培训,增强柜员风险防范意识。三是通过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的有机结合,进一步加强存款与柜面业务的风险管控。四是建设集中作业系统与事后监督系统,增强营运风险防控能力,实现后督工作集中化、专业化、电子化。五是完善会计结算工作履职评价体系,根据考核评级结果对机构进行分级管理,促进机构管理水平提升。
 - 4、中间业务和新兴业务内部控制。
 - 一是设立理财业务专营部门,严格按照监管政策及本公司相关制度要求研发和发行理财业务。 二是将理财资金及委托资产交由具备资质的银行托管,做到投资决策及资金(资产)保管相分离,理 财资金独立核算。三是严格授权管理,理财产品运作过程中的相关指令,均需提交有权人审核签字。 四是严格交易合作机构管理,与本公司理财业务合作的机构均具备相关资质,并符合本公司准入条 件;五是严格控制资金投向,实行单个产品独立管理、独立建账及核算。五是严格控制理财资金非 标准化债权资产的额度,非标债权余额不超过理财产品余额 35%,同时不超过本公司上一年度审 计报告披露总资产的 4%。

5、财务会计内部控制。

进一步健全计划财务条线管理机制,加强和完善财务内控管理。一是对福州地区支行推行财务集中核算管理,并将集中核算的管理深度从集中账务核算扩展到集中支付与预算管控,以进一步规范财务行为,提高财务核算质量。二是根据业务和内部管理需要,及时完善相关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加强内控制度建设。

6、信息科技内部控制。

一是全面梳理信息科技管理制度。二是运维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建成IT 运维热线,设立值班经理制度,同时投产了业务监控系统,提升对可疑交易的预警能力。三是完善IT 基础架构平台。完成核心系统服务器等超过使用年限的关键设备更替,建立了基于应用安全可控技术的资源池,对网络带宽进行扩容。四是推进风险管理系统项目群建设。启动反洗钱自主监测系统、授信业务非现场监测系统的建设,完成集中事后监督系统投产。

(四) 信息交流与沟通

- 1、加强投资者信息披露。本公司以年度外部审计报告为基础,切实遵循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可比性的原则,进一步规范编制年度报告,并及时印制、广泛发送和进行网站公告披露年报内容,确保了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方便、及时地获取公司的经营管理信息。根据《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规定,公司及时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召开情况、分红派息方案实施情况、公司章程变更情况等信息,以报刊或网站公告以及新闻稿等形式进行公开披露,使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以及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动态,有效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交流和沟通。
- 2、构建全面的信息交流与沟通平台。本公司建立了良好的信息交流与反馈机制。一是重视与同业的交流。借成功设立"上海金融业务研发中心"的契机,邀请同业机构、专家学者举办论坛,在上海金融中心树立我行品牌形象。二是重视行内信息传递,通过门户网站、OA办公系统、会议、内部刊物等多种信息沟通渠道,收集和反馈经营和管理信息,确保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员工能及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风险管理状况,公司内部信息沟通效率不断提升。三是加强与社会公众沟通。建立官网、微信公众号、电子银行等渠道,加强信息披露和交流,提升经营透明度,主动接受公众监督。四是加强同监管、政府、媒体的交流。
- 3、注重宣传工作。一是重视品牌推广。2015年在各类媒体平台宣传报道次数 306条。包括利用"两会"召开契机,在《福州日报》登载我行科学发展专版;向青运会赞助人民币 500 万元成为"第一届全国青年运动会指定合作银行";组织首届"媒体看海峡银行"大型主题采风活动,邀请了新华社、经济日报等 11 家中央、省、市重量级媒体采风团,通过座谈采访、高端访谈等形式,从中小企业、银行高管等不同视角,进行全方位的报道;聘请上海美术设计公司对我行品牌架构进行梳理和设计。二是打造专业形象。在《福州日报》"金福州"版面开辟海峡热点金融透视栏目,打造专业品牌。三是重视新产品推广。通过制作公交车车身广告、在网点投放海报、折页等,加强零售、理财产品推广。

(五) 监督评价与纠正

本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监督评价与纠正管理机制。一是建立由业务部门、合规管理部和风险管理部、审计稽核部构成的内部控制三道防线,并将全行各类现场检查纳入统一管理范畴,规范检查与整改流程,统筹检查资源,提升内控监督的质量和效率。二是加强对体制、机制、制度、流程的梳理与剖析,推动制度动态优化。全年共新增、修订、废止各类制度 314 份,为业务合规开展提供制度保障。三是积极开展自查自纠,综合运用多种检查手段,开展重点区域、重点业务、重要岗位及员工的风险排查,深化对重要岗位从业人员和易发案部位及关键环节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加大对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追踪及数据分析,及时发布风险提示与指导性意见,有效防范风险漏洞。四是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内审部门持续关注内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提高审计效率和质量,全年共完成 64 个审计项目;五是强化问责管理,加大对违规事项的处罚力度。

(六) 内部控制缺陷及改进措施

本公司在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但内控设计和运行仍存在需改进的一般缺陷。内部设计缺陷表现为部分业务内部控制环节缺失或有效性不足,内部控制衔接和相互制衡效力有待提升;运行性缺陷表现为对制度的不理解或合规意识不足、对制度的执行力不高等原因造成的控制措施执行不到位等问题。 针对本年度内控评价发现的内控缺陷,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以全面风险管理为导向、源头治理和过程控制为核心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提高风险管控和内控评价的效率和效果,强化风险防范能力,保障银行体系安全稳健运行。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结论

本公司已根据《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福建海峡银行内部控制基本制度》,对公司截止 2015年 12月 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评价认为,报告期内,本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内部控制机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等方面没有发现重大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没有发现重大偏差,在有效性方面没有发现重大缺陷。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现的一般缺陷可能导致的风险均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资产安全、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财务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风险管理体系的有效性等造成实质性影响。随着国家法律法规体系的逐步完善和内外部环境的变化,以及本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管理需要,本公司还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内控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检查监督,促进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

附件三:

2015 年大事记

- 1月6日,在全国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百强中,本行连续第13年入围"2014年度银行间本币市场交易量100强"。
- 2月28日,本行与长乐市政府举行了业务合作签约仪式,创新 推出了首个以地方命名的金融产品——海峡·长乐周转贷。
- 3月2日,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2015年公开市场一级交易商名单中,本行再获殊荣。这是本行连续9年获得人民银行公开市场一级交易商资格。
- 4月3日,本行正式成立客户权益部,专门负责客户权益相关保护工作。此举在福建省同行业中为首创。
- 4月7日,本行在福州举办了"点石成金"寿山石行业创新金融产品发布会,与福州寿山石行业联合推出寿山石系列贷款产品。
- 4月27日,本行在银行间市场成功发行20亿元二级资本债券。二级资本债券的成功发行,切实缓解了本行资本较为紧张的局面,为本行各项业务的拓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 4月30日,本行官方微信升级改版,隆重推出形象代言人一小 鸥君。
- 5月19日,本行支持设立的首支产业基金——福州交建股权投资基金在福州自贸区内正式成立。
- 5月18日上午,苏素华董事长出席第一届全国青年运动会(福州赛区)市场开发赞助企业签约仪式,代表本行向青运会赞助500万元,本行成为"第一届全国青年运动指定合作银行"。

- 7月2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了2014年度全国银行业科技成果鉴定结果,本行申报的全流程影像化的信贷风险管理系统荣获科技发展三等奖。
- 7月28日,经中共福建省委、福建省委人民政府研究,本行荣获 2012-2014年度省级文明单位称号。
- 8月21日,本行成功举办首届"媒体看海峡"大型主题采风活动。共11家中央、省、市重量级媒体齐聚福建海峡银行,进行全方面的报道。
- 8月31日,本行首笔"银保贷"业务在长乐金峰支行成功放款,贷款金额200万元,标志着本行在小微贷款产品创新领域又取得新突破。
- 9月11日,中共福州市委在福建海峡银行召开银行干部大会,宣布市委关于调整福建海峡银行主要领导的任命。任命决定:舒平同志任中共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副书记、行长;安红同志任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
- 9月11日,本行荣获"第四届中国最佳中小银行评选活动"之"2014年度最佳董事会"奖。
- 9月18日,本行在上海浦东文华酒店举办"交融创新智慧,凝聚合作共识"——同业交流论坛暨福建海峡银行上海研发中心&资产合作管理部启航仪式。
- 9月24日,福建省首家"房贷专营"支行、本行福州广达支行正式入驻福州市民服务中心。这是福州唯一一家入驻市民服务中心的全功能金融机构。
- 9月30日,《银行家》杂志发布了《2015年中国商业银行竞争 力评价报告》,本行在2014年度城市商业银行综合排名中位列第47 位,较2013年上升20位。

- 10月,本行为一名因交通事故瞬间家庭破碎的员工子女发起了"车祸无情、海行有爱"的募捐活动,共收到全行员工爱心捐款 43万余元。同时从海峡银行慈善救助基金中拨出 15 万元善款委托福州市慈善总会,为这位员工的女儿设立助学成长基金,帮助孩子顺利成长。
- 10月23日,本行在闽江学院举行信用卡首发仪式,这是福建城商行发行的第一张信用卡。
- 11月7日至8日,本行荣获"2015首届金博会金融创新奖"。
- 12月23日,厦门分行在厦门世侨中心举办开业揭牌仪式。至 此本行实现了网点福建省内全覆盖。

附件四:

分支机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	机构营业地址	联系电话	邮政编码
总行营业部	福州市六一北路 158 号	0591-87598491	350011
漳州分行	漳州市九龙大道以东新浦东路	0596-2169961	363000
漳浦支行	漳浦县绥安镇大亭路中段闽洋 大厦	0596-3113089	353200
龙海支行	漳州龙海市角美镇文圃大道	0596-6778756	363100
云霄支行	漳州市云霄县莆美镇陈政路 19-20 号	0596-8728399	363300
龙岩分行	龙岩市新罗区华莲路 51 号	0597-2999001	364000
漳平支行	漳平市景弘路 190号	0597-7762686	364400
新罗支行	龙岩市新罗区罗龙路 96 号	0597-2602068	364000
长汀支行	龙岩市长汀县汀州大道6号	0597-6789081	366300
宁德分行	宁德市天湖东路 13 号东湖豪 门综合楼	0593-2351800	352100
福安支行	福安市富阳路"水岸明珠"大厦	0593-6505563	355000
福鼎支行	福鼎市花园路 42 号	0593-7918663	355000
泉州分行	泉州市泉秀街 496 号	0595-29012345	362000
晋江支行	泉州晋江市泉安南路艾派数码广场	0595-36788877	362200
南安支行	泉州市南安美林区江北大道	0595-29012001	362000
石狮支行	石狮市八七路冠宏大厦 1-2 层	0595-36888186	362700
泉州科技支行	泉州市鲤城区南环路泉州高新区科技金融服务中心	0595-29015630	362000
温州分行	温州市鹿城区车站大道 2 号	0577-86008125	325088
温州龙湾支行	温州市龙湾区龙海路	0577-86008566	325024

温州乐清小微企业专营支行	乐清市城东街道香格里拉嘉园	0577-61575900	325066
瑞安支行	瑞安市安阳街道莘阳大道	0577-66890207	325200
莆田分行	莆田市荔城区胜利北路 1050 号	0594-2739888	351100
仙游支行	莆田市仙游县兰溪南岸公园商 业楼	0594-8288889	351200
三明分行	三明市梅列区崇桂新村 92 幢	0598-8910601	365000
南平分行	南平市延平区滨江中路 197号	0599-8080665	353000
福清分行	福清市宏路街道宏路村天和华府	0591-86001632	350300
厦门分行	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66 号世 侨中心	0592-2351373	361000
福清玉融支行	福清市元洪路加州城9号楼	0591-86072299	350300
福清龙田支行	福清市龙田镇龙飞路 5—12 号	0591-86011733	350000
福清高山支行	福清市高山镇中街 56 号	0591-85896899	350000
福清融侨支行	福清音西街道洋浦村三农服务中心大厦	0591-86001632	350000
福州金城支行	福州市晋安区岳峰镇塔头路 270号	0591-83331607	350011
福州东街支行	福州市杨桥路建兴广厦一层西侧	0591-87521294	350025
福州仓山支行	福州市仓山区上三路 32 号	0591-83411504	350007
福州闽都支行	福州市古田路 128 号劳动大厦 附属楼	0591-83371101	350001
福州三山支行	福州市鼓楼区华林路 123 号	0591-87566804	350003
福州东大支行	福州市鼓楼区东大路 70 号	0591-87538230	350001
福州湖东支行	福州市湖东路 191 号	0591-87564564	350001
福州乌山支行	福州市八一七中路 256 号茶亭国际	0591-83326184	350004

	福州市福屿路 200 号房地产交		
福州黎明支行	易中心	0591-83703517	350004
福州江滨支行	福州市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0591-83898548	350026
	193号3座		
福州金山支行	福州市金山开发区榕城广场 1	0591-83854778	350002
	号楼		
福州永兴支行	福州市国货西路 188 号	0591-83340347	350005
福州平安支行	福州市仓山六一南路80号	0591-83458928	350007
福州六一支行	福州市台江区六一中路 333 号	0591-83294708	350009
福州华林支行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319 号	0591-87876515	350003
福州福新支行	福州市福新路 37 号	0591-87517584	350011
石川 京	闽侯县科技东路 8 号高新技术	0501 051(2(05	250117
福州高新支行	产业园	0591-85163685	350117
福州闽江支行	福州市晋安区长乐路 125 号	0591-83666920	350009
福州安泰支行	福州市鼓楼区津泰路 247 号	0591-87538334	350001
福州庆城支行	福州市井大路 68 号建银大厦	0591-87521368	350001
垣 拟	福州市鼓楼区鼓西路 396 号西	0591-87544208	250001
福州杨桥支行	湖好美家	0391-87344208	350001
福州洪山支行	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396 号	0591-83731240	350001
福州科技支行	福州市台江区八一七中路 851	0591-83294137	350009
	号	0371 03271137	330007
福州吉祥支行	福州市广达南路 378 号	0591-83280084	350005
福州五一支行	福州市五一中路 115 号	0591-83366324	350005
福州温泉支行	福州市温泉公园路 69 号	0591-87873206	350003
福建自贸试验			
区福州片区分	福州市马尾区沿山东路 227 号	0591-83680121	350015
行			
福州三盛中央	福州市晋安区新店镇满洋路 76	0501 02257500	250012
公园社区支行	号	0591-83356590	350012

福州广达支行	福州市台江区高桥路 69 号		
连江支行	连江县凤城镇文山南路 218 号	0591-26157537	350500
连江 琯 头支行	连江县 琯 头镇大众北路 78 号	0591-26275771	350501
连江敖江支行	连江县凤城镇文笔路1号连江 县行政服务中心内	0591-26125065	350500
长乐支行	长乐市胜利路 171-175 号	0591-28821216	350200
长乐金峰支行	长乐市金峰镇胪西2路3号	0591-27523679	350211
长乐滨海支行	长乐市江田镇友爱村江滨路	0591-28700216	350206
平潭支行	平潭县东大街 34 号	0591-23135009	350400
罗源支行	福州市罗源县罗川中路1号	0591-26820213	350600
闽清支行	闽清县梅城镇解放大街 63 号	0591-22338857	350800
永泰支行	永泰县樟城镇上马路 34 号	0591-24800666	350700
闽侯支行	闽侯县廿蔗街道入城路 269 号	0591-22986789	350100
闽侯青口 小微支行	闽侯县青口镇新城西路 62 号	0591-22798636	350119